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2
二、财务会计信息.....	4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85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89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94
六、偿付能力信息.....	95
七、公司治理信息.....	95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132
九、重大事项信息.....	134
十、其他信息.....	135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国宝人寿。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十五亿元（¥1,500,000,000.00元）。

（三）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公司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3栋8层30815号。

营业场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2栋第9层、10层。

（四）成立时间

2018年4月8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万能型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营区域为四川省；分支机构9家，分别为四川分公司、宜宾中心支公司、绵阳中心支公司、乐山中心支公司、南充中心支公司、泸州中心支公司、内江中心支公司、达州中心支公司，成都市青羊支公司。2021年12月31日北京银保监局批复国宝人寿设

立北京分公司。

(六) 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周兴云。

(七) 客服电话、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客服电话：028-96555

投诉渠道：

1.电话投诉。客户可拨打我公司客服电话进行投诉。

2.客户服务中心投诉。客户可至公司营业场所客户服务中心进行投诉。我公司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地址可登陆官网（www.panda-assets.com）进行查询。

3.邮箱投诉。客户可发送邮件至我公司投诉专用邮箱进行投诉，邮箱地址：service@panda-assets.com。

投诉处理程序：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本集团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六.1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结算备付金		565,623.72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2,557,264,902.43	1,374,039,451.61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3	12,800,512.00	
应收利息	六.4	42,561,343.99	25,372,275.60
应收保费	六.5	27,592,341.58	12,824,638.53
应收分保账款	六.6	3,999,542.68	2,933,649.6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429,733.15	5,111,975.4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897,234.47	2,476,169.26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232,590.25	1,827,408.0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30,906.09	2,593,334.58
保户质押贷款	六.7	57,542,892.58	28,440,966.55
定期存款	六.8	518,000,000.00	518,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及应收款项	六.10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六.11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2	4,479,991.59	4,392,709.6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六.13	36,010,408.73	
无形资产	六.14	13,602,712.08	15,387,010.99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其他资产	六.16	124,969,815.53	12,150,064.77
资产合计		7,966,592,477.10	5,024,846,420.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17	814,010,790.43	9,008,875.50
预收保费	六.18	2,858,771.89	41,900.5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六.19	15,588,335.78	31,450,189.59
应付分保账款	六.20	4,895,006.29	7,281,062.87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38,127,844.35	26,969,639.67
应交税费	六.22	1,450,799.53	116,524.54
应付赔付款	六.23	1,013,233.85	235,358.46
应付保单红利	六.24	19,117,971.10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六.25	1,139,489,592.21	880,576,475.3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26	22,921,717.03	22,824,987.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26	11,531,322.05	7,184,551.23
寿险责任准备金	六.26	4,574,947,526.03	2,361,654,727.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六.26	17,876,306.96	351,523,445.34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六.27	16,731,287.01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8	424,016.36	395,747.00
其他负债		47,538,776.48	14,051,781.55
负债合计		6,728,523,297.35	3,713,315,267.04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29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六.48	-69,411,022.93	19,700,563.69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0	-192,519,797.32	-208,169,410.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38,069,179.75	1,311,531,153.21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238,069,179.75	1,311,531,153.2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966,592,477.10	5,024,846,420.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02,496,564.56	2,153,037,238.26
已赚保费		2,640,197,137.94	1,897,579,919.24
保险业务收入	六.31	2,657,515,578.13	1,925,280,380.21
其中：分保费收入	六.31	10,481,958.54	10,328,503.32
减：分出保费	六.32	16,539,468.75	13,531,723.94
减：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78,971.44	14,168,737.03
投资收益	六.33	454,820,144.32	203,831,507.8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34	2,481,271.90	37,328,386.41
汇兑收益			-
其他业务收入	六.35	4,894,746.17	14,297,424.73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六.36	103,264.23	
二、营业总成本		3,078,202,715.25	2,273,404,560.20
退保金	六.37	619,188,455.77	201,551,855.75
减：摊回退保金			
赔付支出	六.38	48,913,873.39	23,359,679.29
减：摊回赔付支出	六.39	12,597,293.59	5,491,732.87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六.40	1,883,992,430.98	1,664,911,918.23
减：摊回保险合同准备金	六.41	1,863,818.96	3,877,204.10
保单红利支出		19,185,759.87	-
分保费用		524,097.93	516,425.16
税金及附加	六.41	1,120,444.21	25,379.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42	258,372,381.45	146,796,934.52
业务及管理费	六.43	207,368,457.43	182,309,251.92
减：摊回分保费用		2,123,482.44	1,312,329.13
其他业务成本	六.44	56,121,409.21	64,614,382.20
资产减值损失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93,849.31	-120,367,321.9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5	11,789.36	1,085,834.60
减：营业外支出	六.46	2,060,901.15	249,426.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44,737.52	-119,530,913.50
减：所得税费用	六.47	6,595,124.36	-6,171,108.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9,613.16	-113,359,805.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5,649,613.16	-113,359,805.50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9,613.16	-113,359,805.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5,649,613.16	-113,359,805.50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9,613.16	-113,359,805.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111,586.62	19,700,563.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111,586.62	19,700,563.6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111,586.62	19,700,563.6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48	-89,111,586.62	19,700,563.6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461,973.46	-93,659,241.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461,973.46	-93,659,241.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18,751,851.87	1,705,943,645.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6,734,811.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232,651,515.17	651,814,803.2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8,592.00	15,436,77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711,959.04	2,379,930,034.9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2,914,619.49	24,588,340.00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62,119,653.27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8,055,437.43	171,679,822.1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4,566.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280,479.94	107,045,69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11,068.25	68,39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317,847,440.66	66,291,71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563,265.35	369,673,95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148,693.69	2,010,256,07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9,382,378.92	4,295,574,15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135,993.41	161,432,14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买入返售证券现金净流入		-62,664,038.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9,854,333.35	4,457,006,30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21,346.12	3,242,26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2,221,504.73	6,260,984,51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80,351,580.86	15,848,9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4,045.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8,294,431.71	6,280,519,778.68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440,098.36	-1,823,513,471.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576,642,304.11	9,008,876.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642,304.11	9,008,876.5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642,304.11	9,008,876.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50,899.44	195,751,480.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848,427.13	169,096,946.8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8,169,410.48	1,311,531,153.21	-	1,311,531,15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8,169,410.48	1,311,531,153.21	-	1,311,531,153.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9,111,586.62	-	-	15,649,613.16	-73,461,973.46	-	-73,461,973.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111,586.62			15,649,613.16	-73,461,973.46	-	-73,461,973.4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69,411,022.93	-	-	-192,519,797.32	1,238,069,179.75	-	1,238,069,179.75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	-94,809,604.98	1,405,190,395.02		1,405,190,39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	-94,809,604.98	1,405,190,395.02	-	1,405,190,395.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9,700,563.69	-	-	-113,359,805.50	-93,659,241.81	-	-93,659,241.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00,563.69			-113,359,805.50	-93,659,241.81	-	-93,659,241.8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8,169,410.48	1,311,531,153.21	-	1,311,531,153.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十五.1	346,800,324.62	338,311,016.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十五.2	1,317,756,803.13	1,158,837,847.59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十五.3	37,867,157.72	24,653,594.37
应收保费		27,592,341.58	12,824,638.53
应收分保账款		3,999,542.68	2,933,649.6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429,733.15	5,111,975.4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897,234.47	2,476,169.26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232,590.25	1,827,408.0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30,906.09	2,593,334.58
保户质押贷款		57,542,892.58	28,440,966.55
定期存款	十五.4	518,000,000.00	518,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五.5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及应收款项	十五.6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7	768,000,000.00	229,02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79,991.59	4,392,709.6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36,010,408.73	
无形资产		13,602,712.08	15,387,010.99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124,933,627.60	12,150,064.77
资产合计		7,431,588,865.93	5,011,408,724.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0,149,129.27	
预收保费		2,858,771.89	41,900.5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588,335.78	31,450,189.59
应付分保账款		4,895,006.29	7,281,062.87
应付职工薪酬		38,127,844.35	26,969,639.67
应交税费		1,327,152.23	116,524.54
应付赔付款		1,013,233.85	235,358.46
应付保单红利		19,117,971.1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139,489,592.21	880,576,475.3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921,717.03	22,824,987.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531,322.05	7,184,551.23
寿险责任准备金		4,574,947,526.03	2,361,654,727.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876,306.96	351,523,445.34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16,731,287.01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45,179,219.85	11,205,946.03
负债合计		6,211,754,415.90	3,701,064,809.02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69,411,022.93	19,700,563.69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0,754,527.04	-209,356,648.23
股东权益合计		1,219,834,450.03	1,310,343,915.46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431,588,865.93	5,011,408,724.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80,894,705.42	2,151,387,979.98
已赚保费		2,640,197,137.94	1,897,579,919.24
保险业务收入		2,657,515,578.13	1,925,280,380.21
其中：分保费收入		10,481,958.54	10,328,503.32
减：分出保费		16,539,468.75	13,531,723.94
减：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78,971.44	14,168,737.03
投资收益	十五.8	434,965,755.24	202,734,388.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85,206.45	36,776,247.74
汇兑收益			-
其他业务收入		4,843,341.56	14,297,425.00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103,264.23	
二、营业总成本		3,073,676,617.44	2,273,338,286.61
退保金		619,188,455.77	201,551,855.75
减：摊回退保金			
赔付支出		48,913,873.39	23,359,679.29
减：摊回赔付支出		12,597,293.59	5,491,732.87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1,883,992,430.98	1,664,911,918.23
减：摊回保险合同准备金		1,863,818.96	3,877,204.10
保单红利支出		19,185,759.87	
分保费用		524,097.93	516,425.16
税金及附加		1,026,726.24	25,379.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8,372,381.45	146,796,934.52
业务及管理费		202,936,077.59	182,242,978.33
减：摊回分保费用		2,123,482.44	1,312,329.13
其他业务成本		56,121,409.21	64,614,382.20
资产减值损失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18,087.98	-121,950,306.63
加：营业外收入		11,789.36	1,085,834.60
减：营业外支出		2,060,901.15	249,426.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8,976.19	-121,113,898.19
减：所得税费用		6,566,855.00	-6,566,854.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7,878.81	-114,547,043.25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7,878.81	-114,547,043.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111,586.62	19,700,563.69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111,586.62	19,700,563.6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9,111,586.62	19,700,563.6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509,465.43	-94,846,479.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18,751,851.87	1,705,943,645.00
收到再保险业务净额		-	6,734,811.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232,651,515.17	651,814,803.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7,187.39	15,436,77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660,554.43	2,379,930,034.9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2,914,619.49	24,588,34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62,119,653.2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8,055,437.43	171,679,822.16
支付保单红利现金		34,566.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280,479.94	107,045,69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83,726.12	68,39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023,497.67	66,291,71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6,711,980.23	369,673,95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948,574.20	2,010,256,07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742,706,733.66	4,295,574,15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1,322,271.27	161,053,71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买入返售证券现金净流入		-49,863,526.9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4,165,477.95	4,456,627,8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21,346.12	3,242,269.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50,340,873.61	6,278,169,77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80,351,580.86	15,848,9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8,884.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6,413,800.59	6,297,669,87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248,322.64	-1,841,042,00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99,789,056.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789,056.45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89,056.45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89,308.01	169,214,069.7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311,016.61	169,096,946.8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800,324.62	338,311,016.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9,356,648.23	1,310,343,91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9,356,648.23	1,310,343,915.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9,111,586.62	-	-	-1,397,878.81	-90,509,465.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111,586.62			-1,397,878.81	-90,509,465.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对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69,411,022.93	-	-	-210,754,527.04	1,219,834,450.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 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94,809,604.98	1,405,190,39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	-94,809,604.98	1,405,190,395.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9,700,563.69	-	-	-114,547,043.25	-94,846,479.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00,563.69			-114,547,043.25	-94,846,479.5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9,356,648.23	1,310,343,915.46

（三）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许可（2018）第21号）批准，于2018年4月8日在成都市成立的全国性股份制保险公司。

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0万元，由全体股东全额出资缴足，本次出资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1362346_D01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所占比例（%）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00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13.50
中金国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13.50
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3.00
四川川商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
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10.00
成都市天鑫洋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5.00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0
合计	1,500,000,000.00	100.00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MA6CCR75J，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5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法定代表人为周兴云，营业期限为2018年04月08日至长期，公司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3栋8层30815号，经营范围为：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万能型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凭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在有效期内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已合并之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名称	持有份额占比	投资金额	业务性质
广发资管国宝人寿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30,000,000.00	资管产品
太平洋卓越富利1号资产管理产品	96.40%	300,000,000.00	资管产品
华融证券恒赢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1,000,000.00	资管产品
开源证券瑞丰5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资管产品
开源证券瑞丰5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资管产品

结构化主体名称	持有份额占比	投资金额	业务性质
开源证券瑞丰 5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资管产品
开源证券瑞丰 5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资管产品
太平洋卓越双利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98.92%	297,000,000.00	资管产品

与上年相比，本年增加太平洋卓越双利 2 号资产管理产品、华融证券恒赢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等 6 个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3.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4.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收入确认以及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和确认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

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务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

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公司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泛指一类金融资产，主要是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和其他债权，但不限于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和其他债权。非金融企业持有的现金和银行存款、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企业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等，只要符合贷款和应收款项的定义，可以划分为这一类。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类的金融资产，与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其主要差别在于前者不是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金融资产，并且不像持有至到期投资那样在出售或重分类方面受到较多限制。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

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级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级：第一层级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级输入值，除第一层级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级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级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

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集团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保户质押贷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11）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国务院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本公司按照股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集团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集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集团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本公司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包括保险资管产品，本公司判断未由本公司控制的所有保险资管产品均为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控制原则包括三个要素：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投资管理而面临或享有的可变回报、及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管理层依据其判断综合

评估了上述三个要素组合，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本集团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家具	5	5	19.00
其他	5	5	19.00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在建工程

本集团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集团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10 年	受益年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9）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①租赁付款额。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

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②折现率。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同期银行存款借款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对于纳入保险保障基金救济范围的保险业务，本集团按照下列比例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15%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 缴纳；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当保险保证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资产 1% 时，暂停缴纳保险保证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证基金时，保费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保险公司的全部金额。

（21）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主要为本集团保险混合合同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2）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可以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是指本集团向投保人收取保费，对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出人分出一定的保费给再保险接受人，再保险接受人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原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本集团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承接的保险业务为再保险分出业务，作为再保险接受人承接的保险业务为再保险分入业务。

1) 保险混合合同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①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②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不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

确定为保险合同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进行处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进行处理。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对与投保人签订的保单及与再保险人签订的再保险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测试结果进行复核。

本集团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集团依次按照如下的顺序判断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是否转移了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第二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中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集团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集团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转移是否重大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对于非年金保单，本集团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年金保单，只要原保险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本集团就将其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非年金保单中的非寿险保单，因其通常显性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本集团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原保险保单确认为保险合同。

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本集团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再保险保单风险比例大于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对于那些明显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保单，本集团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之和/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100%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包括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发展变化的趋势确定合理的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产品的特征以及实际的赔付情况等。

3)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

本集团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如合同约定分期收取保费的，本集团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如合同约定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本集团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

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金，计入当期损益。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经发生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保单红利支出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对于纯益手续费而言，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3）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如实反映保险合同负债。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组成。其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1) 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以单项保险合同或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的确定标准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本集团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

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需对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集团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系指本集团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和《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本集团按照未赚保费与充足性测试所需保费不足准备金之和计提。其中未赚保费是指（总保费 - 首日费用）×未到期时间占比。充足性测试指将保障期内未来的预计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值，同时考虑折现和边际因素后作为此类保单准备金的最低值，若未赚保费低于此最低值，则需要补计提其差额作为保费不足准备金。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为已经发生保险事故，并已向本集团提出保险赔款，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为已经发生保险事故，但尚未向本集团提出保险赔款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和《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采用逐案估损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对于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和《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本集团运营时间不足三年，现有经验较少，以10%的当前会计年度累计结案金额，计算无偏估计值，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待本集团累积够三年的经验数据后，将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

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对于理赔费用准备金，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和《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4) 寿险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对尚未终止的寿险保单和长期健康险保单应承担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及剩余边际之和。

合理估计负债，是在资产负债表日，基于可获得的当前信息，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金额的贴现值。

风险边际，是指由于未来现金流在金额和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除合理估计负债外还需要额外计提的负债。风险边际采用情景对比法来确定。即，

风险边际=不利情境下的负债 - 基于合理估计假设的负债。

剩余边际是指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这一边际将在未来按照设定的摊销因子进行摊销。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准备金进行以总体业务为基础的充足性测试。本集团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经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4) 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见本附注四.22“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

2) 投资收益。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包括非保险合同服务管理费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25)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拟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

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租赁确认。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2. 使用权资产”以及“28. 租赁负债”。

②租赁变更。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8）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非寿险业务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以及未决赔款准备金）时需要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净现金流出作出合理估计，这些估计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所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疾病发生率等）、退保率、费用假设以及保单红利假设。

① 折现率假设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折现率。2021年万能险及分红险的折现率假设为5.50%。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其他长期保险合同，以负债现金流出的时点来确定所适用的贴现率，以750天移动加权平均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确定的即期利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2021年传统险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截止日期	传统险折现率假设
2021年12月31日	2.86%~4.80%
2020年12月31日	3.09%~4.80%

② 死亡率和发病率假设

本集团根据行业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行业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年）》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以再保险公司提供的发生率为基础，结合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③ 费用假设

费用假设包括保单获取费用假设和维持费用假设，其中维持费用考虑了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影响此类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最近以及预期的实际费用结构以及超支情况。

④ 退保率假设

本集团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实际经验和对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的判断，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作为退保率假设。

2) 非保险合同负债的确定

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并考虑退保选择权进行后续计量。实际利率依据评估时点的退保率、损失发生率、费用率假设及保单进入月度的结算利率计算，以确保负债计量的审慎性和稳定性。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债权型投资、股权型投资、定期存款和贷款。本集团有关投资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与金融资产减值的确认和公允价值的确定有关。本集团在评估减值时考虑多种因素，请参见附注四、9（6）金融资产减值。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① 债权型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包括收益率曲线等，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② 股权型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市场普遍接受的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③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为公允价值。

本集团会评估估值方法中运用的假设和估计，包括估值模型的假设和特性、估值假设的变更、市场参数的质量、市场是否活跃以及各年运用估值方法的一致性。本集团定期评估和测试估值方法的有效性，并在必要时更新估值方法，以使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使用不同估值方法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差异。

4)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可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30)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规定，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应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经公司董事会授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据此，公司对 2021 年财务报表年初数进行调整，调增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使用权资产” 24,681,666.77 元，调减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资产” 3,294,444.21 元；调增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租赁负债” 21,387,222.56 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没有重要影响。

2) 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准备金合计人民币 50,897,312.17 元，减少 2021 年度的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50,897,312.17 元。

3) 2021 年（首次）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24,681,666.77	24,681,666.77
其他资产	37,522,340.37	34,227,896.16	-3,294,444.21
租赁负债		21,387,222.56	21,387,222.56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24,681,666.77	24,681,666.77
其他资产	37,522,340.37	34,227,896.16	-3,294,444.21
租赁负债		21,387,222.56	21,387,222.56

4) 2021 年（首次）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无。

(31) 前期差错更正：无。

5. 税项

(1)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产品取得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 是指保险期间为一年期及以上返还本利的人寿保险、养老年金保险, 以及保险期间为一年期及以上的健康保险。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公司取得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6.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除特别注明之外, “年初”系指2021年1月1日, “年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 “本年”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上年”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则均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392,199,326.57	338,311,016.6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92,199,326.57	338,311,016.6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权型投资	1,903,198,700.00	206,666,990.00
其中: 债券	1,903,198,700.00	206,666,990.00
股权型投资	654,066,202.43	1,167,372,461.61
其中: 保险资管产品	632,737,503.13	1,158,837,847.59
股票	8,128,699.30	8,534,614.02
基金	13,200,000.00	
合计	2,557,264,902.43	1,374,039,451.61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交易所	12,800,512.00	
债券—银行间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2,800,512.00	

(4)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20,622,238.19	15,634,948.96
应收债券利息	6,784,551.85	
应收信托计划利息	3,332,312.13	2,027,054.70
应收债权计划利息	2,577,291.27	1,868,499.18
应收理财产品利息		
应收存出资本金利息	4,772,861.94	4,772,861.94
应收其他	4,472,088.61	1,068,910.82
合计	42,561,343.99	25,372,275.60
减：坏账准备		
净值	42,561,343.99	25,372,275.60

(5) 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7,509,141.58	99.70	12,824,638.53	100.00
3个月至6个月(含6个月)	83,200.00	0.30		
合计	27,592,341.58	100.00	12,824,638.53	100.00
坏账准备				

2) 应收保费按项目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寿险	25,315,446.12	11,507,067.50
健康险	2,077,733.57	1,086,083.06
意外伤害险	199,161.89	231,487.97
合计	27,592,341.58	12,824,638.53
坏账准备		

3) 年末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对单项金额不重大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保费确定其相应信用风险特征，并根据历史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未计提坏账准备。

4) 年末公司无应收持有本集团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保费。

5) 年末公司应收其他关联方的应收保费：无。

6) 年末公司应收保费核销情况：无。

(6) 应收分保账款

1) 应收分保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65,470.94	1,983,477.84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36,720.92	329,453.48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31,704.78	377,252.10
其他	165,646.04	243,466.22
合计	3,999,542.68	2,933,649.64

2) 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3,999,542.68	2,933,649.64
6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3,999,542.68	2,933,649.64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均在12个月以内且无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应收持有本集团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分保账款。

(7) 保户质押贷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六个月以内	57,542,892.58	28,440,966.55
六个月以上		
合计	57,542,892.58	28,440,966.55

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且贷款金额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80%。

年末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到期期限均在6个月以内,年利率为4.75%至5.50%(2020年年利率为4.75%至6.25%)。

(8)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8,00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100,000,000.00	418,0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100,000,000.00
3年至4年(含4年)		
4年至5年(含5年)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518,000,000.00	518,000,000.00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1,270,442.78	
债权型投资	200,000,000.00	
其中：企业债	200,000,000.00	
权益型投资	1,831,270,442.78	1,088,000,062.96
其中：基金	737,874,177.95	297,274,164.58
股票		
保险资管产品	1,093,396,264.83	790,725,898.38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权型投资		
合计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成本计量
	债券型投资	权益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00,000,000.00	1,905,831,761.8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4,561,319.08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200,000,000.00	1,831,270,442.78	

(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成本计量
	债券型投资	权益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66,882,940.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1,117,122.54	
减: 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1,088,000,062.96	

(10) 贷款及应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计划	872,208,823.55	673,125,294.13
债权计划	958,333,333.33	593,322,981.37
理财产品		
合计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减值准备		
净值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11)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61个月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大连银行	定期存款	61个月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依据《保险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按注册资本的20%缴存资本保证金,上述存出资本保证金用于保险公司清算时清偿债务,不得动用。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83,369.03	6,117,558.97	1,448,223.60	8,949,151.60
2. 本年增加金额		20,796.45	1,276,606.07	963,485.88	2,260,888.40
(1) 购置		20,796.45	1,276,606.07	963,485.88	2,260,888.4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年减少金额				7,540.27	7,540.27
(1) 处置或报废				7,540.27	7,540.27
(2) 其他减少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4. 年末余额		1,404,165.48	7,394,165.04	2,404,169.21	11,202,499.73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932,279.01	624,162.92	4,556,441.93
2. 本年增加金额		268,327.99	1,585,167.08	312,571.14	2,166,066.21
(1) 计提		268,327.99	1,585,167.08	312,571.14	2,166,066.21
(2) 其他增加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年末余额		268,327.99	5,517,446.09	936,734.06	6,722,508.1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135,837.49	1,876,718.95	1,467,435.15	4,479,991.59
2. 年初账面价值		1,383,369.03	2,185,279.96	824,060.68	4,392,709.67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

(13)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设备租赁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3,185,409.91	1,496,256.86		24,681,666.77
2. 本年增加金额	22,944,805.95			22,944,805.95
(1) 租入	22,944,805.95			22,944,805.95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46,130,215.86	1,496,256.86		47,626,472.72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设备租赁	其他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10,735,100.69	900,795.84		11,635,896.53
(1) 计提	10,735,100.69	900,795.84		11,635,896.53
(2) 其他转入				
3. 本年减少金额	19,832.54			19,832.54
(1) 处置	19,832.54			19,832.54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10,715,268.15	900,795.84		11,616,063.9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转入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5,414,947.71	595,461.02		36,010,408.73
2. 年初账面价值	23,185,409.91	1,496,256.86		24,681,666.77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9,804,775.85	19,804,775.85
2. 本年增加金额		146,017.71	146,017.71
(1) 购置		146,017.71	146,017.7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内部研发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9,950,793.56	19,950,793.56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4,417,764.86	4,417,764.86
2. 本年增加金额		1,930,316.62	1,930,316.62
(1) 计提		1,930,316.62	1,930,316.62
(2) 内部研发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2) 其他减少			
4. 年末余额		6,348,081.48	6,348,081.48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内部研发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3,602,712.08	13,602,712.08
2. 年初账面价值		15,387,010.99	15,387,010.99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决赔款准备金			668,964.00	167,241.00
职工薪酬			1,412,600.00	353,150.00
可弥补亏损	36,375,122.53	9,093,780.63	59,775,772.00	14,943,943.00
合计	36,375,122.53	9,093,780.63	61,857,336.00	15,464,334.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071,187.98	9,517,797.00	37,172,904.00	9,293,22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267,419.00	6,566,855.00
合计	38,071,187.98	9,517,797.00	63,440,323.00	15,860,081.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93,780.63		15,464,33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93,780.63	424,016.36	15,464,334.00	395,747.00

(16) 其他资产

类别及内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类别及内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基金赎回款	108,915,718.09	
应收利息		25,372,275.60
预付账款	6,274,561.36	2,624,932.86
待抵扣增值税	1,320,964.41	
长期待摊费用	3,522,654.76	2,789,434.08
押金、保证金、质保金	3,751,462.13	2,512,820.08
应收红利	59,033.37	1,288.82
其他应收款	664,360.93	766,759.34
其他	461,060.48	160,385.38
合计	124,969,815.53	34,227,896.16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间市场卖出回购	814,010,790.43	9,008,875.50
证券交易所卖出回购		
合计	814,010,790.43	9,008,875.50

(18) 预收保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寿险	2,858,771.89	41,900.55
短期险		
一年以上健康险		
合计	2,858,771.89	41,900.55

(19) 应付佣金及手续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5,588,335.78	31,450,189.59
其中：寿险业务	15,588,335.78	31,450,189.59

(20) 应付分保账款

1) 应付分保账款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4,895,006.29	7,281,062.87
6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4,895,006.29	7,281,062.87

2) 应付分保账款年末余额的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期限	占应付分保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期限	占应付分保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3,071.74	6个月以内	68.70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672,151.56	6个月以内	13.73
合计		4,035,223.30		82.43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7,033,738.07	130,214,680.21	118,728,989.79	38,519,428.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098.40	12,650,252.48	12,977,738.22	-391,584.14
辞退福利		72,592.00	72,592.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969,639.67	142,937,524.69	131,779,320.01	38,127,844.35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80,274.41	110,739,068.80	96,004,331.13	38,115,012.08
职工福利费	69,000.00	507,314.93	507,314.93	69,000.00
社会保险费	-13,345.19	4,647,097.03	4,601,348.74	32,403.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338.29	4,292,335.00	4,247,151.80	29,844.91
工伤保险费	296.86	80,485.30	80,485.30	296.86
生育保险费	1,696.24	274,276.73	273,711.64	2,261.33
住房公积金	-158,793.23	12,775,950.84	13,126,388.72	-509,231.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56,602.08	1,545,248.61	4,489,606.27	812,244.42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033,738.07	130,214,680.21	118,728,989.79	38,519,428.49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1,385.44	11,613,950.26	11,831,538.25	-288,973.43
失业保险费	7,287.04	1,036,302.22	1,146,199.97	-102,610.71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4,098.40	12,650,252.48	12,977,738.22	-391,584.14

(22)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1,783.96	-1,153,809.4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79,281.57	1,254,535.64
其他	-345.38	15,798.35
合计	1,327,152.23	116,524.54

(23) 应付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赔付支出	414,951.42	71,717.14
应付退保金、满期金等	598,282.43	163,641.32
应付其他		
合计	1,013,233.85	235,358.46

(24) 应付保单红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保单红利账户余额中并无应付持有本集团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户本金	1,113,320,026.04	867,919,500.04
退保	-34,584,106.69	-7,619,059.10
赔付支出-死伤医疗给付	-549,579.32	
赔付支出-年金给付	-140,007.42	-47,345.24
账户结算-初始费用	-21,742,819.52	-17,096,636.00
账户结算-风险保费	-757,866.44	-224,954.47
账户结算-结算利息	83,545,073.01	37,478,157.22
账户结算-持续缴费奖励	1,143,839.82	424,024.02
账户结算-退保扣费	-744,967.27	-257,211.11
合计	1,139,489,592.21	880,576,475.36

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到期期限

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5年以内	949,913,205.42	804,385,873.36
5年以上	189,576,386.79	76,190,602.00
合计	1,139,489,592.21	880,576,475.36

(26)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824,987.89	43,512,703.47	35,667,631.84		7,748,342.49	22,921,717.03
未决赔款准备金	7,184,551.23	4,346,770.82				11,531,322.05
寿险责任准备金	2,361,654,727.49	2,566,317,993.67	4,211,829.45	257,944,784.25	90,868,581.43	4,574,947,526.0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51,523,445.34	37,151,940.04	3,378,392.48	494,937.45	366,925,748.49	17,876,306.96
合计	2,743,187,711.95	2,651,329,408.00	43,257,853.77	258,439,721.70	465,542,672.41	4,627,276,872.07

2) 保险合同准备金到期期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921,717.03		22,921,717.03	22,824,987.89		22,824,987.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531,322.05		11,531,322.05	7,184,551.23		7,184,551.23
寿险责任准备金	1,531,540.10	4,573,415,985.93	4,574,947,526.03	1,717,820.17	2,359,936,907.32	2,361,654,727.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876,306.96	17,876,306.96	351,353,480.36	169,964.98	351,523,445.34
合计	35,984,579.18	4,591,292,292.89	4,627,276,872.07	383,080,839.65	2,360,106,872.30	2,743,187,711.95

3) 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7,575,188.00	5,161,504.00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3,655,907.74	1,855,183.41
理赔费用准备金	300,226.31	167,863.82
合计	11,531,322.05	7,184,551.23

(27) 租赁负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9,157,591.25	22,940,057.60
未确认融资费用	-2,426,304.24	-1,552,835.04
合计	16,731,287.01	21,387,222.56

(28)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00			300,000,000.00	20.00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13.50			202,500,000.00	13.50
中金国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13.50			202,500,000.00	13.50
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3.00			195,000,000.00	13.00
四川川商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			180,000,000.00	12.00
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			180,000,000.00	12.00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10.00			150,000,000.00	10.00
成都市天鑫洋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5.00			75,000,000.00	5.00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0			15,000,000.00	1.00
合计	1,50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0	100.00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208,169,410.48	-94,809,604.98
加: 本年净利润	15,649,613.16	-113,359,805.5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192,519,797.32	-208,169,410.48

(30) 保险业务收入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源自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647,033,619.59	1,914,951,876.89
再保险合同	10,481,958.54	10,328,503.32
合计	2,657,515,578.13	1,925,280,380.21

1) 原保险合同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寿险	2,561,800,705.77	1,832,376,159.84
健康险	70,777,939.33	68,278,694.95
意外伤害险	14,454,974.49	14,297,022.10
合计	2,647,033,619.59	1,914,951,876.89

2) 原保险合同按缴费期限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趸缴	1,933,868,550.77	1,543,630,563.08
期缴	713,165,068.82	371,321,313.81
合计	2,647,033,619.59	1,914,951,876.89

3) 原保险合同按渠道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保	2,404,208,516.77	1,669,578,034.82
经代	133,472,424.37	145,644,930.29
个险	63,029,296.13	59,852,700.38
团险	42,481,417.17	34,235,502.98
政府-简阳项目	1,964,934.58	4,060,931.60
网销	1,877,030.57	1,579,776.82
合计	2,647,033,619.59	1,914,951,876.89

4) 再保险合同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健康险	10,481,958.54	10,328,503.32
合计	10,481,958.54	10,328,503.32

(31) 分出保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2,363.58	10,288,109.00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610,338.85	1,758,227.00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84,544.49	1,394,925.00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678,317.53	
其他	163,904.30	90,462.94
合计	16,539,468.75	13,531,723.94

(3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79,581.17	13,920,475.1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52,879.35	16,405,400.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98,609.27	18,320,900.03
处置持有至到期金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414,209.35	18,758,213.23
处置贷款及应收款项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利息收入	185,574,865.18	136,426,519.38
其他		
合计	454,820,144.32	203,831,507.88

(3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1,271.90	37,328,386.4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合计	2,481,271.90	37,328,386.41

(34)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万能险初始费用	4,383,194.22	12,442,501.48
非投资户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612,271.54
万能险退保费用	460,147.34	242,651.98
其他	51,404.61	
合计	4,894,746.17	14,297,425.00

(35)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00,862.00		金融机构奖励补助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手续费	2,402.2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3,264.23			

(36) 退保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寿险	257,896,953.29	201,336,382.7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健康险	361,243,671.52	194,014.72
意外伤害险	47,830.96	21,458.32
合计	619,188,455.77	201,551,855.75

(37) 赔付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款支出	42,143,651.46	17,911,074.68
死伤医疗给付	6,709,221.93	5,448,604.61
年金给付	61,000.00	
合计	48,913,873.39	23,359,679.29

(38) 摊回赔付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摊回赔款支出	11,110,336.15	3,287,688.13
摊回死伤医疗给付	1,486,957.44	2,204,044.74
合计	12,597,293.59	5,491,732.87

(39)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责任准备金全部为原保险合同提取，按准备金类别划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78,971.44	14,168,737.0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4,346,770.82	5,518,969.08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2,213,292,798.54	1,600,805,682.06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33,647,138.38	58,587,267.09
合计	1,884,771,402.42	1,679,080,655.26

2) 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413,684.00	3,926,250.00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800,724.33	1,467,374.06
理赔费用准备金	132,362.49	125,345.02
合计	4,346,770.82	5,518,969.08

(40)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421,065.21	1,235,774.72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405,182.24	1,418,656.09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7,571.51	1,222,773.29
合计	1,863,818.96	3,877,204.10

(4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2,020.25	3,925.13
教育费附加	198,514.75	1,121.45
房产税	255,599.00	1,682.20
印花税	4,310.21	18,650.45
合计	1,120,444.21	25,379.23

(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129,499,271.46	111,459,389.29
佣金支出	128,873,109.99	35,337,545.23
合计	258,372,381.45	146,796,934.52

(43)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用	127,145,203.45	112,943,945.51
信息技术费	18,058,322.49	27,306,943.01
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费	15,142,099.42	11,689,479.00
保险保障基金	4,650,378.17	4,180,167.09
办公及差旅费	4,224,863.55	3,064,982.73
水电及物业费	3,919,610.13	1,867,983.12
服务费	3,788,367.18	2,708,780.69
业务宣传费	2,773,511.90	2,812,227.25
固定资产折旧费	2,111,428.44	1,930,240.01
无形资产摊销	1,930,316.62	2,184,077.05
长期待摊费用	1,929,493.23	1,999,742.69
监管费	1,643,094.83	
业务招待费	731,126.96	866,772.88
外包劳务费	430,257.27	712,090.67
劳动保护费	368,041.05	1,151,590.93
其他	18,522,342.74	6,890,229.29
合计	207,368,457.43	182,309,251.92

(44)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万能险获取成本	8,908,777.74	28,264,112.16
万能险结算利息	46,066,915.79	36,043,928.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16,427.30	
其他	729,288.38	306,341.2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56,121,409.21	64,614,382.20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毁损报废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000.00
其他	11,789.36	885,834.60
合计	11,789.36	1,085,834.60

(续)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毁损报废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000.00
其他	11,789.36	885,834.60
合计	11,789.36	1,085,834.60

2) 政府补助明细：无。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违约金		
对外捐赠	2,060,901.15	249,426.16
其他		
合计	2,060,901.15	249,426.16

(续)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		
对外捐赠	2,060,901.15	249,426.16
其他		
合计	2,060,901.15	249,426.16

(4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	6,595,124.36	-6,171,108.00
合计	6,595,124.36	-6,171,108.00

(4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税后归属于本公司	年末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当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归属于保户部分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本数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科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700,563.69	-89,111,586.62	-69,411,022.93	-95,678,441.62			-6,566,855.00	-89,111,586.6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19,700,563.69	-89,111,586.62	-69,411,022.93	-95,678,441.62			-6,566,855.00	-89,111,586.62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保金	250,998,796.49	
信息技术费	18,058,322.49	27,306,943.01
租赁费	16,211,624.29	11,689,479.00
保险保障基金	5,986,167.09	4,180,167.00
办公及差旅费	2,624,656.44	3,044,265.00
业务宣传费	3,318,102.97	2,812,227.00
投资管理费	4,712,622.20	1,428,402.00
其他运营费用	15,937,148.69	15,830,230.99
合计	317,847,440.66	66,291,714.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49,613.16	-113,359,805.5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66,066.21	1,930,240.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635,896.53	
无形资产摊销	1,930,316.62	2,184,077.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9,493.23	1,999,743.69
提取保险准备金的变动	1,884,771,402.42	1,675,203,45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1,271.90	-37,328,386.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4,820,144.32	-203,831,504.8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变动	258,913,116.85	687,858,73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269.36	-6,171,108.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20,143.33	-10,811,629.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46,078.86	12,582,265.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148,693.69	2,010,256,075.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4,848,427.13	169,096,946.8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50,899.44	195,751,480.2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7. 合并范围的变化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3) 反向收购：无。
- (4) 处置子公司：无。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出于投资目的，本公司在其日常经营中持有了一系列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在法律形式、投资者替换管理人员的权利、更改标的资产及清算程序上不相一致。因此，本公司需要评估其是否能够控制这些结构化主体。评估依据主要为本公司是否拥有对其的权利，是否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如何运用以上权利影响可变回报。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新增、赎回或清算等事项会导致合并范围的变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详见本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8.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详见本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无。
- (3)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①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投资额及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上年金额
第三方管理投资产品		
公募基金	737,874,177.95	297,274,164.58
保险资管产品	1,726,133,767.95	1,949,563,745.97
债权投资计划	958,333,333.33	593,322,981.37
信托计划	872,208,823.55	673,125,294.13
第三方管理的其他	885,019,300.00	
合计	5,179,569,402.78	3,513,286,186.05

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公司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本公司投资额账面价值之和。

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规模如下：（单位：亿元）

项目	年末规模	上年规模
第三方管理投资产品		
公募基金	开放式	开放式
保险资管产品	非公开*	非公开*
债权投资计划	非公开*	非公开*
信托计划	非公开*	非公开*
第三方管理的其他**	13,302.90	6,893.60
合计	13,302.90	6,893.60

非公开*：第三方管理投资产品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第三方管理的其他**：公司通过委托投资的方式由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的国债及公司债。

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债权投资计划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下的债权投资计划及理财产品中确认。

9. 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保险风险以及金融风险，其中保险风险主要来自保险合同，而金融风险主要来自金融工具。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包括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这些保险合同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四. 14 的相关内容；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存出资本 保证金、定期存款和应收款项投资，这些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四. 14 的相关内容。与这些保险合同和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承受风险是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核心特征，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评估本行业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在这类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的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负债的账面金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机率风险 - 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的概率与预期的不同。

事件严重性风险 - 事故产生的成本或概率与预期不同。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 - 保险人债务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可能发生变化的概率风险。

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减低上述风险。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可变性。

部分保险业务按一定比例分出给再保险公司，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再保险合同的规定，按与未决赔款准备金一致的方式估算。尽管本公司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公司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因此分保业务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其于有关再保险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公司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公司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和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

目前，这类风险在本公司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没有重大分别，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仍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无重大集中的保险风险。本保险公司保险风险的集中度于附注六. 31 中按主要业务类别的保险业务收入分析中反映。

3) 敏感性分析

①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假设等作出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②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考虑了以下的假设变动，其对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如下：本公司已考虑基于未来经验的各种独立假设变动分别对保险合同准备金产生的影响。进行某一假设测试时，其他假设保持不变。

敏感性测试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贴现率增加 30 个基点	148,605,442.13	51,752,557.65
贴现率减少 30 个基点	-162,234,839.76	-72,397,289.73
费用增加 10%	-2,673,655.90	-3,236,976.52
费用减少 10%	2,420,226.23	3,159,187.23
发病率增加 10%	-3,603,217.65	-3,000,640.16
发病率减少 10%	3,627,463.65	3,024,619.78
死亡率增加 10%	-8,769,872.99	-5,056,704.55
死亡率减少 10%	9,234,002.52	5,223,522.38
退保率增加 10%	-8,127,299.60	-5,474,349.36
退保率减少 10%	8,797,467.88	5,359,463.89

敏感性分析未考虑资产及负债得到积极管理，该分析将因市场发生的任何变动而有所不同。上述分析的其他局限包括使用假定市场变动反映潜在风险，以及假设利率将以单一方式变动。

(2) 金融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本集团购买的部分外币投资资产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及人民币计价结算。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无外币余额产生的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资产与负债的久期合理匹配，通过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指引，以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负债。在中国当前的市场环境中，本集团投资资产久期比寿险负债久期短。本集团密切关注资产久期与负债久期缺口变化，计划通过投资于长期固定收益证券和充分利用新的投资渠道，把本集团资产久期与负债久期缺口控制在合理区间。

敏感性分析：由于本集团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均为人民币金融工具，下表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人民币市场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因利息收入变动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影响。

敏感性测试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利率+50 基点	-10,097,827.75	-7,228,454.00
人民币利率-50 基点	10,097,827.75	7,634,025.00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由本集团持有权益型投资价格的不稳定性而引起。权益型投资的价格取决于市场。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持有上述各类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约 255,726,490.24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92,075,166.00 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203,127,044.28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74,181,837 元）。如果本集团基金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4)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发行机构因不能履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100% 的货币资金存放于国有大型控股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2020 年 12 月 31 日：100%）；15.89% 的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保证金存放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2020 年 12 月 31 日：15.89%），84.11% 的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保证金存放于地方性商业银行（2020 年 12 月 31 日：84.1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100% 的应收分保账款所涉及的再保险接受人的信用评级在标准普尔（Standard&Poor）A- 之上（或其他国际评级公司的同等水平）（2020 年 12 月 31 日：100%）。因此，本集团认为与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的 100% 债权投资计划和信托计划由第三方提供担保（2020 年 12 月 31 日：100%）。因此，本集团认为与债权投资计划和信托计划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本集团难以履行与金融负债或保险负债相关的责任而产生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集团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不定期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5,726.49				255,726.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0.05			1,28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127.04				203,127.04
贷款及应收款项		85,720.88	96,000.00	1,333.33	183,054.21
货币资金	39,219.93				39,219.93
定期存款		41,800.00	10,000.00		51,800.00

项目	不定期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000.00		30,000.00
应收利息		4,256.13			4,256.13
应收保费		2,759.23			2,759.23
资产总额小计	498,073.46	94,016.29	177,800.00	1,333.33	771,223.0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872.20	109,162.14	45,603.22	161,637.56
寿险责任准备金		-20,216.09	246,829.54	810,579.11	1,037,192.56
负债总额小计		-13,343.89	355,991.68	856,182.33	1,198,830.12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通过现在及未来的管理使得本集团符合中国银保监会对于保险公司实际资本的要求，以满足法定最低资本监管并确保本集团有持续发展的能力，从而能够持续的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带来回报。该资本指对实际资本，即被中国银保监会定义的认可资本和认可负债的差。

本集团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和最低资本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	104,992.09	128,725.00
最低资本	62,871.68	52,585.00
偿付能力充足率	166.99%	245%

(4)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24,527,399.30	632,737,503.13		2,557,264,902.43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4,527,399.30	632,737,503.13		2,557,264,902.43
(1) 债务工具投资	1,903,198,700.00	632,737,503.13		2,535,936,203.13
(2) 权益工具投资	21,328,699.30			21,328,699.30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37,874,177.95	1,093,396,264.83		2,031,270,442.78
(1) 债务工具投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737,874,177.95	1,093,396,264.83		1,831,270,442.78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62,401,577.25	1,726,133,767.96		4,588,535,345.21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无。

10.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无。

2) 子公司：无。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无。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
自贡市雄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自贡市赛狮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自贡市海普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禾飞阳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威远雄飞至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威远威仑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润恒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恺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弘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国弘现代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国弘崇展现代服务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古尔沟神峰温泉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新兴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土地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弘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新希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祥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辰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天鑫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市海普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漆器工艺厂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川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曾忠等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

(2)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服务的关联交易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548,424.66	497,826.85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8,465.57	17,397.14
自贡市雄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4,740.28	19,391.87
自贡市赛狮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12,502.83
自贡市海普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40,227.59	45,467.62
中禾飞阳科技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520.00	6,993.49
威远雄飞至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200.00	
威远威仑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5,342.69	7,612.60
四川润恒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21,450.00	
四川恺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428.00
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82,453.09	
四川弘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40.89
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594.92
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2,552.00	12,595.00
四川国弘现代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1,180.00	1,180.00
四川国弘崇展现代服务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1,829.00
四川古尔沟神峰温泉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239.00	1,239.00
四川发展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413,702.33	
四川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90,458.55	
四川发展新兴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61,543.45	
四川发展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5,126.71	53,791.00
四川发展土地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43,982.18	112,258.00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58,516.30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54,972.84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52,640.61	
四川发展弘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826.00
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2,859.68	33,120.00
四川发展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69,122.79	67,9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发展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3,318.96
金祥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7,400.00	
国辰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491.22
成都天鑫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45.24
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9,580.00
成都市海普物业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194.09	
成都漆器工艺厂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1,320.00	1,320.00
成都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89,362.66	
曾忠等关联自然人	保险服务	966,613.36	1,032,551.04
合计		2,923,094.13	2,312,916.97

②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无。

2) 关联出租情况：无。

①出租情况：无。

②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川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569,315.16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3,638,370.52	

3) 关联担保情况：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5) 董事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薪酬合计	1,083.71	1,353.96

6) 其他关联交易

产品名称	融资主体	预期收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		投资收益	
					年末	年初	本年	上年
太平洋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00%	2019-6-28	2025-6-28	90,000,000.00	90,000,000.00	6,159,375.00	6,181,815.76
			2019-8-1	2025-8-1	20,000,000.00	20,000,000.00	1,375,358.70	1,373,736.84

产品名称	融资主体	预期收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		投资收益	
					年末	年初	本年	上年
合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7,534,733.70	7,555,552.60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产品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利息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太平洋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929,156.40	929,156.40
合计			929,156.40	929,156.40

2) 应付项目：无。

11.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集团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和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和被申请人。上述法律诉讼主要涉及保单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金。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集团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或有负债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12. 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对外重要承诺事项。

1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4. 其他重要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应对外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5.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346,800,324.62	338,311,016.61
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346,800,324.62	338,311,016.6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权型投资	685,019,300.00	
其中：债券	685,019,300.00	
股权型投资	632,737,503.13	1,158,837,847.59
其中：保险资管产品	632,737,503.13	1,158,837,847.59
股票		
基金		
合计	1,317,756,803.13	1,158,837,847.59

3)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20,619,187.85	15,634,948.96
应收债券利息	5,947,565.55	
应收信托计划利息	3,332,312.13	2,027,054.70
应收债权计划利息	2,577,291.27	1,868,499.18
应收存出资本金利息	4,772,861.94	4,772,861.94
应收其他	617,938.98	350,229.59
合计	37,867,157.72	24,653,594.37
减：坏账准备		
净值	37,867,157.72	24,653,594.37

4)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8,000,0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0,000,000.00	418,000,0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00,000,00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合计	518,000,000.00	518,000,000.00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1,270,442.78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权型投资	200,000,000.00	
其中：企业债	200,000,000.00	
权益型投资	1,831,270,442.78	1,088,000,062.96
其中：基金	737,874,177.95	297,274,164.58
股票		
保险资管产品	1,093,396,264.83	790,725,898.38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权型投资		
合计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成本计量
	债券型投资	权益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00,000,000.00	1,905,831,761.8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4,561,319.08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200,000,000.00	1,831,270,442.78	

(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成本计量
	债券型投资	权益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66,882,940.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1,117,122.54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1,088,000,062.96	

6) 贷款及应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计划	872,208,823.55	673,125,294.13
债权计划	958,333,333.33	593,322,981.37
理财产品		
合计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减值准备		
净值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7)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768,000,000.00		768,000,000.00	229,020,000.00		229,020,000.00
合计	768,000,000.00		768,000,000.00	229,020,000.00		229,020,000.00

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详见本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04,147.87	13,920,475.1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52,879.35	16,405,400.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05,721.06	18,320,900.03
处置持有至到期金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414,209.35	18,758,213.23
处置贷款及应收款项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利息收入	165,588,797.61	135,329,399.50
其他		
合计	434,965,755.24	202,734,388.00

(四)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公司于2021年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审计师，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信永中和审计。信永中和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宝人寿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保险责任准备金包含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合同准备金两大类，这两类准备金的计提方法、假设及 2021 年结果详述如下：

（一）寿险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对尚未终止的寿险保单和长期健康险保单应承担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及剩余边际之和。

➤ 合理估计负债，是在资产负债表日，基于可获得的当前信息，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金额的贴现值。

➤ 风险边际，是指由于未来现金流在金额和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除合理估计负债外还需要额外计提的负债。风险边际采用情景对比法来确定。即，

风险边际=不利情境下的负债-基于合理估计假设的负债。

➤ 剩余边际是指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这一边际将在未来按照设定的摊销因子进行摊销。

公司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所以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疾病发生率等)、退保率和费用假设。各项假设情况如下：

➤ 折现率假设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折现率。2021年万能险及分红险的折现率假设为5.50%。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其他长期保险合同，以负债现金流出的时点来确定所适用的贴现率，以750天移动加权平均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确定的即期利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2021年传统险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传统险折现率假设
2021年12月31日	2.86%~4.80%
2020年12月31日	3.09%~4.80%

➤ 死亡率和发病率假设

本公司根据行业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行业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年)》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以再保险公司提供的发生率为基础，结合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 费用假设

费用假设包括保单获取费用假设和维持费用假设，其中维持费用考虑了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 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实际经验和对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的判断，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作为退保率假设。

(二) 非寿险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本公司按照未赚保费与充足性测试所需保费不足准备金之和计提。其中未赚保费是指 $(\text{总保费} - \text{首日费用}) \times \text{未到期时间占比}$ 。充足性测试指将保障期内未来的预计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值，同时考虑折现和边际因素后作为此类保单准备金的最低值，若未赚保费低于此最低值，则需要补计提其差额作为保费不足准备金。

➤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为已经发生保险事故，并已向本公司提出保险赔款，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为已经发生保险事故，但尚未向本公司提出保险赔款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采用逐案估损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对于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本公司运营时间较短，现有经验较少，以10%的当前会计年度累计结案金额，计算无偏估计值，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待本公司累积够三年的经验数据后，将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

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对于理赔费用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三) 2021年评估结果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准备金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921,717.03	22,824,987.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531,322.05	7,184,551.23
寿险责任准备金	4,574,947,526.03	2,361,654,727.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876,306.96	351,523,445.34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21年，公司保费继续率、短期险赔付率，均处于正常范围内。死亡率偏差率、重疾发生率偏差率，由于产品销售时间尚短，需进行长期观察。公司将持续关注保险风险状况，做好风险监测，在编制业务规划和预算、产品开发、在售产

品管理等环节加强风险评估和控制。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21年，公司配置的资产中，银行协议存款、不动产及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企业债为固定利率，在存续期内可免受因利率不利变动导致投资收益下降的风险；公司配置的固定收益类保险资管产品、债券型基金、国债的投资收益主要受利率变动的的影响；公司配置的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权益类保险资管产品主要受权益价格波动风险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资产相关基础利率、权益价格变动情况，跟踪市场上各类可能引发市场风险的外部事件，做好应对准备工作。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21年，公司再保险交易对手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均符合监管相关规定及公司对再保险交易对手的资信资格要求，公司将持续对再保险交易对手的偿付能力等资信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应收款项信用风险不显著，公司每月实时跟踪，督促各部门和人员及时清理各种应收款项；公司存款银行未出现主体信用评级下迁或风险事件，存款类资产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公司持有各类非标资产及企业债未出现

逾期情况，公司将密切关注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状况，若发现异常，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做好应对处置工作。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2021年，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未接到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共有4起法律诉讼案件，其中1起原告撤诉结案，2起调解结案，1起判决结案；公司未发生案件责任追究案件、销售误导责任追究案件。公司通过风险关键指标、损失事件、各类风险排查活动监测评估风险，对发现的问题采取针对性的改进措施，同时定期对问题改进情况进行跟踪督导；公司将持续完善各业务环节风险审核要点，在全面管理的基础上，对公司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实施重点控制。

5.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2020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等级为C级。公司在2021年根据监管要求进行压力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偿付能力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三年发展规划的年度分解计划及落实措施并推动实施。公司在编制业务规划、预算、资产配置政策和计划时，将综合评估各渠道保费计划和结构、

各类资产配置计划和结构的合理性，在计划实施过程中加强计划和额度的执行监测和管理；同时，公司将结合资产端和负债端的变动情况，加强偿付能力充足率的监测，提前规划资本补充计划。公司将加快投资能力申请备案，提升投资管理能力。加强对监管环境、分支机构铺设计划的研判，合理安排机构筹建进度，对关键岗位人员进行统筹管理，完善配套管理体系，标准化、体系化机构筹建、管理流程，积极推进机构筹建工作。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21年公司发生1件声誉风险事件，属于较大声誉事件。事件发生后，公司立即启动声誉风险应急机制，明确应急处置方案，对相关舆情进行专项监测与控制，妥善处置事件和缓释事件影响。

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2021年公司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公司流动性资产持有量充足，满足监管关于流动性资产占上季末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5%的要求，可及时支付公司的退保、理赔、给付等款项。公司在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主要关注点为合理评

估资金头寸，既满足资金运用收益最大化的需要，又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支出需要。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公司将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研究增加流动性管理工具，加强对投资账户、产品结构、产品退保给付等的流动性风险监测，实现公司资金营运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的协调统一。

（二）风险控制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发挥决策支持功能，高级管理层领导执行，首席风险官牵头主抓，合规风控部统筹协调，各部门、分支机构各司其职，全体员工共同参与，审计委员会和审计稽核部重点监督的，以各部门、分支机构为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合规风控部为第二道防线，审计委员会和审计稽核部为第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治理架构。

公司坚持“保险姓保”的价值导向，锚定保险风险保障和风险管理的本质，走科学发展道路。在“创新型、智能型、业优型、人本型”的新型保险公司的发展愿景下，基于公司战略规划，采用“积极发展、稳健审慎”的总体风险偏好。建立健全风险偏好体系，保证公司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能有效地与业务衔接，支持公司的经营决策。公司风险偏好体系以资本、盈利、价值、流动性、声誉、合规等维度为框架设置，进行定期监测、评估与报告。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一) 2021年，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保险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原保险保费收入	退保金
1	国宝人寿智能宝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保	1,143,306,000.00	13,899,284.03
2	国宝人寿随心宝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保	715,239,146.00	1,946,487.79
3	国宝人寿宝利鑫养老年金保险	银保	312,995,315.87	6,388,149.58
4	国宝人寿鑫樽享终身寿险	银保	236,840,907.50	1,782,148.99
5	国宝人寿金樽享终身寿险	经代	127,717,969.57	233,625,497.33

(二) 2021年，公司保户投资新增交费前3位的保险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	退保金
1	国宝人寿天鑫宝账户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银保	127,717,826.00	17,894,730.58
2	国宝人寿鑫如意两全保险(万能型)	银保	91,500,000.00	9,035,052.78
3	国宝人寿钱宝保两全保险(万能型)	网销	26,182,700.00	35,264.23

(三) 2020年度，公司未销售投连保险产品。

六、偿付能力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均为 166.99%，高于中国银保监会要求的最低标准。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4 季度
认可资产	743,294
认可负债	638,302
实际资本	104,992
最低资本	62,872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42,12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6.9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42,12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66.99%

七、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暂无实际控制人。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公司 2018 年 4 月开业至 2021 年末，9 家股东均为发起股东，无持股变化情况，无自然人股东。股东类型、持股数量、股份状态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股份状态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	国有	正常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500,000	13.50%	国有	正常
中金国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00,000	13.50%	民营	被质押、被冻结
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00	13%	民营	正常

四川川商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	12%	民营	正常
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	12%	民营	被质押、被冻结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0%	民营	被质押
成都市天鑫洋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	5%	民营	被质押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1%	民营	正常

(三) 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至少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2021年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地点	会议类型	会议方式	议案	参会情况	表决情况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5/13, 成都	定期会议	现场会议	(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六)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 (七)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八)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九)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 (十)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长、监事长2020年绩效考核结果及运用方案》的议案； (十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十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	成都市天鑫洋金业有限责任公司缺席，持股数7500万股、持股比例5%。其余股东均参会，参会股东持股95%。	全部议案均以出席会议有权表决股份100%赞成通过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31 ，成都	临时会议	现场会议	<p>(一) 关于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p> <p>(二) 关于修订公司《反舞弊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版)》的议案;</p> <p>(三) 关于制定公司《主要股东承诺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四)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p> <p>(五)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监督检查与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六)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七) 关于不再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p> <p>(八) 关于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p> <p>(九) 关于审议第一届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十) 关于审议第一届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十一)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的议案(非职工董事; 每位候选人逐一进行审议和表决);</p> <p>(十二)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成员的议案(非职工监事; 每位候选人逐一进行审议和表决);</p> <p>(十三) 关于组建第二届董事会的议案;</p> <p>(十四) 关于组建第二届监事会的议案。</p>	全体股东均出席参会	全部议案均以出席会议有权表决股份 100%赞成通过
-----------------	-------------------	------	------	--	-----------	---------------------------

(四)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董事简历,
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1. 董事会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提名股东	备注
			董事会任职	管理层任职		
1	周兴云	执行董事	董事长	/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 组建第二届董事会, 该同志连任
2	邱毅	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总裁	/	职工董事,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 组建第二届董事会, 该同志未连任
3	徐加根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	/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 组建第二届董事会, 该同志未连任
4	康定选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	/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 组建第二届董事会, 该同志连任
5	潘永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 组建第二届董事会, 该同志连任
6	洪浩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 组建第二届董事会, 该同志未连任
7	卢奉杰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	中金国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 组建第二届董事会, 该同志连任
8	苏文光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	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 组建第二届董事会, 该同志连任
9	杨成杰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	/	四川川商发展控股集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

			事		团有限公司	月 31 日换届，组建第二届董事会，该同志连任
10	马会军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	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11	刘锡良	独立董事 (拟任)	一般董事	/	/	新拟任独立董事，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12	李青松	独立董事 (拟任)	一般董事	/	/	新拟任独立董事，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13	王晓坤	非执行董事 (拟任)	一般董事	/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拟任非执行董事，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非职工董事），其中非独立董事 7 人，独立董事 4 人，共 11 人。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设职工董事 1 人，由公司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其中 2 名新拟任董事（1 名独立董事、1 名职工董事）因个人原因，在公司向监管部门报送任职资格核准申请前提出辞职，因此，截至报告日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含拟任董事）共有 9 人。

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含拟任）简历如下：

周兴云，男，1968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 年 7 月至今，历任人民银行泸州市分行科员，中信（实业）银行成都分行高升路支行信贷部经理、行长助理，成都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主任、信贷审查处处长、市信用联社监事长、副主任、党委委员；成都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党委副

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0〕62号。

邱毅，男，1965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40号。1987年8月至今，历任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讲师团中级讲师，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营销部经理，中英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拟任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潘永，男，1979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成都乐天服饰有限公司业务员，成都远大贸易有限公司业务员，天锡汽车部件集团（成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子公司总经理，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资金中心副主任，四川金融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协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其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

洪浩，男，1980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其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2003年7月至今，历任威立雅水务成都BOT项目公司质量工程师、总经理助理，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投资

银行部投资分析员、项目经理、副部长，成都工投园区建设投资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

卢奉杰，男，1971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淄博市淄川区西河镇政府团委书记、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办公室主任、新疆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副县长、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培训中心主任、新华人寿保险江西分公司副总经理、天安人寿保险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及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金国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其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

苏文光，男，1984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2009年参加工作，历任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文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其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

杨成杰，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乐山市分行直属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成都分行信贷审批部总经理、成都川商融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其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

马会军，男，197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其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1995年7月至今，历任北京市新闻出版社，北京市版权局科员，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天如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徐加根，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2018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246号。1991年7月至今，历任中国石化湖北化肥厂中心化验室助理工程师，西南财经大学教授等职务。

康定选，男，195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1984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行长、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等职务。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247号。

刘锡良（拟任独立董事），男，195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教授职称。198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系主任、校长助理、中共西南财经大学党委委员、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主任、名誉主任、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四川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四川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成员、中国金融出版社教材编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和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城市金融学会常务理事等职务。曾

兼任教育部首届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教材编审委员会主任，四川省人民政府科技顾问团顾问，贵州省人民政府科教顾问，四川省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五届及第六届学科评议组应用经济学组成员。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名誉主任。2021年12月31日经选举成为本公司独立董事（拟任），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须监管部门核准。

李青松（拟任独立董事），男，197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会员）、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1995年参加工作，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部门经理，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审计总监，重庆协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铁通公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总经理助理、成都天健泛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任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四川省人工智能学会监事、成都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审计财税委员会委员、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外聘咨询财务专家等职务。2021年12月31日经选举成为本公司独立董事（拟任），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须监管部门核准。

王晓坤（拟任非执行董事），男，1974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新津县水务局水政科科长、水政监察大队大队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新津县政府办机关后勤事务管理局副局长、县政府接

待办副主任，新津县城乡统筹推进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新津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兼机关后勤管理服务中心主任，新津县安监局党组书记、局长兼新津县公安局党委委员，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党办、董办）副主任、综合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等职务。2020年5月至今任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21年12月31日经选举成为本公司董事（拟任），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须监管部门核准。

2.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姓名	新任/离任董事类别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内容
邱毅	职工董事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离任
徐加根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拟转为外部监事
洪浩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离任
马会军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8日	其本人按照《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在律师队伍中开展违规兼职等行为专项清理活动的通知》要求，在保留执业律师身份的同时，自愿辞去在我公司兼任的董事职务。	离任
刘锡良	独立董事(拟任)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新拟任独立董事，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李青松	独立董事(拟任)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新拟任独立董事，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王晓坤	非执行董事(拟任)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新拟任非执行董事，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3.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会议类型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1/25, 成都	现场会议	临时会议	(一) 关于公司《2020 年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修订公司《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 关于修订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 关于修订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 关于修订公司《偿付能力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议案; (六) 关于公司《2020 年度欺诈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七) 关于制定公司《再保险分入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八)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潘永因故不能参会, 书面委托董事长周兴云代为参会, 并行使表决权。其余 9 名董事均出席会议。	所有议案均 10 票全部赞成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2/25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一)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偿付能力压力测试制度》的议案; (二)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制度》的议案; (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产品回溯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审议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的议案; (五) 关于审议增加 2021 年分红、万能账户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的议案。	10 名董事全部出席	所有议案均 10 票全部赞成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4/13	通讯表决	定期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分红保险红利分配方案》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p> <p>(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10名董事全部出席	所有议案均10票全部赞成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4/29, 成都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报表及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精算报告》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p> <p>(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p> <p>(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控审计报告及管理建议书》的议案;</p> <p>(六)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七)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八)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九)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整体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十)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p> <p>(十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的议</p>	徐加根独立董事和洪浩董事因故无法亲自参会, 分别委托康定选独立董事、潘永董事代为参会并行使表决权。其余8名董事均出席会议。	<p>第十八项议案, 周兴云董事长、邱毅董事回避, 8票赞成通过;</p> <p>第二十八项议案, 邱毅董事回避, 9票赞成通过; 其余议案均10票全部赞成通过。</p>

			<p>案；</p> <p>(十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十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p> <p>(十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p> <p>(十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p> <p>(十六)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经营管理层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十七)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经营管理层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报告》的议案；</p> <p>(十八)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长、监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绩效考核结果及运用方案》的议案；</p> <p>(十九)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p> <p>(二十)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p> <p>(二十一) 关于审议总裁助理、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樊小芹辞职的议案；</p> <p>(二十二) 关于审议总裁助理张琦辞职的议案；</p> <p>(二十三) 关于审议免去段炼审计责任人职务的议案；</p> <p>(二十四) 关于聘任曾忠担任审计责任人的议案；</p> <p>(二十五)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试行)》的议案；</p> <p>(二十六)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p>		
--	--	--	--	--	--

				<p>(二十七)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二十八)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方案》的议案;</p> <p>(二十九)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三十)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三十一)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资产管理交易对手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三十二)关于审议制定公司《监管数据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p> <p>(三十三)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5/28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p>(一)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保险资产负债管理年度分析报告》的议案;</p> <p>(二)关于选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公司2021年信息化等审计项目的议案;</p> <p>(三)关于选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公司2019年、2020年经营成果及财务核算专项审计和易军离任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的议案;</p> <p>(四)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及审核报告》的议案;</p> <p>(五)关于审议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p>	10名董事全部出席	所有议案均10票全部赞成通过

				<p>(六) 关于审议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年)2021年分解计划及落实措施》的议案;</p> <p>(七) 关于审议公司《三年资本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p> <p>(八) 关于审议公司《三年(2021年-2023年)战略资产配置规划》的议案;</p> <p>(九) 关于审议公司《股权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十)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7/23, 成都	现场会议	临时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第二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樊小芹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解聘总裁助理、总精算师官春霞职务的议案;</p> <p>(四) 关于审议指定临时财务负责人、信息化工作临时负责人的议案;</p> <p>(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目标责任书的议案;</p> <p>(六)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2021年版)》的议案;</p> <p>(七) 关于审议公司《反舞弊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版)》的议案;</p> <p>(八)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p>	10名董事全部出席	所有议案均10票全部赞成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10/25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公司《总裁助理、总精算师官春霞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指定临时精算负责人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指定首席风险官的议案。</p>	10名董事全部出席	所有议案均10票全部赞成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11/22, 成都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p>(一) 关于确认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公司总裁任中审计项目采购结果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原总裁助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张琦同志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原审计责任人段炼同志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p> <p>(四) 关于重新制定《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p> <p>(五) 关于审议《2021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p> <p>(六) 关于审议修订《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七) 关于审议制定《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八) 关于审议《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工作的报告》的议案;</p> <p>(九) 关于审议修订《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p>	9名董事全部出席	第一项议案, 邱毅董事回避, 8票赞成通过, 其余议案均9票全部赞成通过

<p>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p>	<p>2021/12/30, 成都</p>	<p>现场会议</p>	<p>定期会议</p>	<p>(一) 关于制定公司《再保险战略》的议案； (二)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决策与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执行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 关于制定公司《主要股东承诺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六)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议案； (七) 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八) 关于优化总公司部分部门架构和职责方案的议案； (九) 关于不再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十) 关于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十一) 关于审议第一届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二)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董事洪浩因故无法亲自参会，委托周兴云代为表决，其余 8 名董事均出席会议，其中董事苏文光因下午出差乘坐飞机，会议前半程无法参会，部分议题委托董事卢奉杰代为表决。</p>	<p>第七项议案，邱毅董事回避，8 票赞成通过，其余议案均 9 票全部赞成通过</p>
----------------------	---------------------------	-------------	-------------	--	---	---

<p>第二届董 事会 第一次会 议</p>	<p>20121/12/31 ， 成都</p>	<p>现场 会议</p>	<p>定期 会议</p>	<p>(一)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二) 关于继续聘任邱毅同志担任总裁的议案； (三) 关于组建第二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的议案。</p>	<p>11 名董事（含 拟任董事）全 部出席</p>	<p>所有议案均 11 票全部赞成通 过，其中拟任董 事的表决结果 和票数，需待监 管任职资格核 准通过并经公 司正式任命后 方可认定有效。</p>
-----------------------------------	-----------------------------	------------------	------------------	---	------------------------------------	--

4.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设置情况

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备注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周兴云	卢奉杰、苏文光	主任委员不是独立董事。2021年12月31日董事会换届后,该委员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邱毅	潘永、马会军	主任委员非独立董事,委员马会军于2021年11月18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相应不在担任该委员会委员职务。2021年12月31日董事会换届后,该委员会成员变更为委员王晓坤(拟任董事)、委员潘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徐加根	康定选、洪浩	主任委员是独立董事。2021年12月31日董事会换届后,该委员会成员变更为主任委员李青松(拟任独立董事)、委员潘永。
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	康定选	徐加根、潘永	主任委员是独立董事。2021年12月31日董事会换届后,该委员会成员变更为主任委员刘锡良(拟任独立董事)、委员康定选。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徐加根	卢奉杰、杨成杰	主任委员是独立董事。2021年12月31日董事会换届后,该委员会成员变更为主任委员康定选、委员卢奉杰、委员杨成杰。

5.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运作情况

会议名称	会议次数	会议时间	会议方式	会议类型	议案	出席情况	审议情况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1/4/28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 (四)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资金运用管理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六)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资产管理交易对手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七)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经营管理层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报告》的议案； (八)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长、监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绩效考核结果及运用方案》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十四次会议	2021/5/28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保险资产负债管理年度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三)关于审议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年)2021年分解计划及落实措施》的议案； (四)关于审议公司《三年资本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五) 关于审议公司《三年(2021年-2023年)战略资产配置规划》的议案; (六) 关于审议公司《股权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十五次会议	2021/12/30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 关于制定公司《再保险战略》的议案; (二)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决策与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提名薪酬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	2021/4/28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公司治理报告》(“激励约束机制”部分)的议案; (二)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长、监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绩效考核结果及运用方案》的议案; (三) 关于聘任曾忠担任审计责任人的议案; (四)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试行)》的议案; (五)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六)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七)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方案》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八次会议	2021/10/25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一) 关于审议指定临时精算负责人的议案; (二) 关于审议指定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九次会议	2021/12/30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p>(一)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辦法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p> <p>(三) 关于优化总公司部分部门架构和职责方案的议案；</p> <p>(四) 关于提名和审查第二届董事会有关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五) 关于继续聘任邱毅同志担任总裁的议案。</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审计委员会	第九次会议	2021/4/13	通讯表决	定期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十次会议	2021/4/28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报表及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控审计报告及管理建议书》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p> <p>(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公司治理报告》（“内部控制评估”和“内部审计”部分）的议案。</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十一次会议	2021/5/28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p>(一) 关于选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公司2021年信息化等审计项目的议案；</p> <p>(二) 关于选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公司2019年、2020年</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经营成果及财务核算专项审计和易军离任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的议案。		
	第十二次会议	2021/7/23	现场会议	临时会议	关于审议樊小芹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十三次会议	2021/10/25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关于审议公司《总裁助理、总精算师官春霞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十四次会议	2021/11/22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关于审议《原总裁助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张琦同志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原审计责任人段炼同志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十五次会议	2021/12/30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关于不再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二)关于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委员洪浩因故无法亲自参会,委托徐加根主任委员代为行使表决权	全票通过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	2021/4/28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整体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委员卢奉杰因故无法亲自参会,委托徐加根主任委员代为行使表决权。其余委员	全票通过

						均出席会议。	
风险管理 与消费 权益保 护委员 会	第三次 会议	2021/1/25	现场 会议	临时 会议	(一) 关于修订公司《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 关于修订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 关于修订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 关于修订公司《偿付能力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议案; (五) 关于公司《2020 年度欺诈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六)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员潘永因故 无法亲自参 会, 书面委托 主任委员邱毅 代为参会, 并 行使表决权。 其余委员均出 席会议。	全票 通过
	第四次 会议	2021/2/25	通讯 表决	临时 会议	(一) 关于审议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 通过
	第五次 会议	2021/4/28	现场 会议	定期 会议	(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资产管理交易对手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 通过

	第六次会议	2021/7/23	现场会议	临时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第二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2021年版)》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公司《反舞弊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版)》的议案；</p> <p>(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七次会议	2021/11/22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p>(一) 关于重新制定《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2021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修订《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四) 关于审议制定《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五) 关于审议《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工作的报告》的议案；</p> <p>(六) 关于审议修订《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一是参加会议情况。2021年，公司2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要求，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会议，未出现缺席或迟到等情况。除参加董事会会议以外，徐加根董事作为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康定选董事作为提名薪酬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分别召集和参加了当年委员会全部会议。二是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情况和发表意见情况。2021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年内董事会及有关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均充分发表了意见，并在审慎考虑的基础上投出了赞成票，没有出现投弃权或反对票的情况。三是为了解保险机构经营管理状况所做的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全面了解并深度参与了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及时向公司经营层反馈了工作意见或建议。具体包括：积极出席公司所有董事会会议和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全面了解、掌握公司财务、业务以及治理等相关情况，深度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对《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需要董事会决策事项发表意见并表决；通过与经营管理层人员沟通交流，了解相关情况；收阅公司推送的《公司简报》、月度财务报告、月度投资信息、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登录公司网站浏览公开披露信息等方式和途径，获得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的动态信息等方式获得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的动态信息。四是工作自我评价。根据公司独立董事个人

履职报告，两名独立董事自评认为，自己能够积极履行各项职责，独立审查各项董事会和专业委员会议案并独立判断，发表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恪守诚信义务，未出现侵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2021年，两名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各项培训活动，主要依托中国银保监会组织的有关培训平台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主办的保险网络大学平台开展学习。

(六)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1. 监事会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代表股东	备注
1	曾忠	职工监事	监事长	/	2021年3月4日免去公司监事长职务。
2	张锐	职工监事	监事长	/	2021年3月4日经监事会选举并经公司任命担任监事长职务。
3	姜骅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组建第二届董事会，该同志未连任。
4	苏煦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12月31日换届，组建第二届董事会，该同志未连任。
5	徐加根	外部监事	一般监事	/	新拟任外部监事，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6	黄英君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拟任股东监事，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公司于2021年12月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其中职工监事1人，外部监事1人，股东监事1人。监事具体信息如下：

张锐，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199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成都保监办稽核检查处干部、主任科员、人身险检查科科长，四川保监局人身保险监管处主任科员（负责人），统计研究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四川保监局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四川保监局财产保险监管处处长，四川银保监局案件稽查处处长、一级调研员等职务。2020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银保监复〔2021〕46号。2021年3月担任本公司监事长。

姜骅，男，1980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其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2000年7月至今，历任四川省成都市投资促进委员会高级项目主管，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成都高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成都阿尔特新能源汽车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苏煦，男，1977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其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3号。1998年10月至今，历任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董事、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徐加根（拟任外部监事），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教授职称。199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石化湖北化肥厂中心化验室助理工程师、西南财经大学博士生导师等职务。2018年5月至2021年12月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31日经选举成为本公司外部监事（拟任），其监事任职资格尚须监管部门核准。

黄英君（拟任股东监事），男，1979年9月生，民建会员，博士学位，教授职称。2002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出口商品基地四川分公司总经理助理，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重庆大学保险与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主任等职务。兼任黄桷树金融工作室首席专家、石河子大学绿洲学者特聘教授、国家社科基金通讯评审/成果鉴定专家、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偿付能力监管委员会咨询专家、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产业发展顾问等。2021年12月31日经选举成为本公司股东监事（拟任），其监事任职资格尚须监管部门核准。

2.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姓名	新任/离任 监事类别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内容
曾忠	职工监事 (监事长)	2021年3月4日	因工作需要调整	免去其监事长职务。后任监事长为张锐
张锐	职工监事 (监事长)	2021年3月4日	因工作需要调整	2021年3月4日经监事会选举并经公司任命担任

				监事长职务
姜骅	股东监事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离任
苏煦	股东监事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离任
徐加根	外部监事 (拟任)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新拟任外部监事， 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黄英君	股东监事 (拟任)	2021年12月31日	换届	新拟任股东监事， 尚待监管任职资格核准

3.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会议类型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2/26, 成都	现场会议	临时会议	(一) 关于审议曾忠同志辞去监事长职务的议案; (二) 关于选举张锐同志担任监事长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4/13	通讯表决	定期会议	(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4/29, 成都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控审计报告及管理建议书》的议案; (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六)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七)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八)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九)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 (十)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p>(十二)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p> <p>(十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经营管理层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十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经营管理层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报告》的议案。</p>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5/28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保险资产负债管理年度分析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p> <p>(三) 关于审议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 年）2021 年分解计划及落实措施》的议案；</p> <p>(四) 关于审议公司《三年资本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p> <p>(五) 关于审议公司《三年（2021 年-2023 年）战略资产配置规划》的议案。</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7/23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p>(一) 关于审议樊小芹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1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10/25	通讯表决	临时会议	关于审议公司《总裁助理、总精算师官春霞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11/22, 成都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p>(一) 关于审议《原总裁助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张琦同志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二) 关于审议《原审计责任人段炼同志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p>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三) 关于审议《2021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12/30, 成都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二)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监督检查与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 关于优化总公司部分部门架构和职责方案的议案; (五) 关于第一届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六) 关于提名和审查第二届监事会有关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21/12/31 , 成都	现场会议	定期会议	(一)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二) 关于组建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的议案	全部出席	全票通过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暂无外部监事。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监事会换届，组建了第二届监事会。在第二届监事会的组成人员中，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规定，明确了外部监事的构成，选举徐加根为拟任外部监事，其任职资格尚待监管部门核准。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总裁邱毅，男，1965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2018 年 6 月起任公司总裁，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40 号”；2021 年 8 月起兼任公司临时财务负责人。经公司党委第一届委员会第九十八次会议研究决定，主持公司经营工作，分管个险业务部、银保业务部、经代业务部、法人及政府业务部、互联网业务部、健康险事业部、市场及渠道支持部（总裁办公室）、财务部。

董事会秘书蔡晓山，男，1980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助理研究员（中级）。2021 年 3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银保监复〔2021〕125 号”；2021 年 8 月起兼任公司信息化工作临时责任人。经公司党委第一届委员会第九十八次会议研究决定，负责董事会日常工作 and 公司行政管理、后勤服务、品牌宣传、信息技术工作，分管战略发展部（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后勤服务部、信息技术部，协助分管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总裁助理高燕冰，女，1968 年 7 月生，中共党员，全日制大学本科。2018 年 6 月起任公司总裁助理，任职批准文号

为“银保监许可〔2018〕428号”；2021年10月起兼任公司首席风险官。经公司党委第一届委员会第九十八次会议研究决定，负责运营管理和客户服务等相关工作，分管运营管理部。

总裁助理邹斌，男，1969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2018年6月起任公司总裁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428号”；2018年7月起兼任公司首席投资官。经公司党委第一届委员会第九十八次会议研究决定，负责资金运用和投资管理工作，分管投资业务部。

合规负责人陈滨，男，1969年1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2018年7月起任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584号”；2018年12月起兼任公司欺诈风险管理负责人、洗钱风险管理负责人。经公司党委第一届委员会第九十八次会议研究决定，负责公司合规风控工作，分管合规风控部。

审计责任人曾忠，男，1968年10月生，中共党员，全日制大学本科。2021年8月起任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银保监复〔2021〕432号”。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1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工资总额（税前）为841.79万元，其中基本工资占比53%。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设置20个部门：个险业务部、银保业务部、经代业务部、互联网业务部、法人及政府业务部、健康险事业部、

投资业务部、产品精算部、财务部、战略发展部（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信息技术部、市场及渠道支持部（总裁办公室）、运营管理部、合规风控部、审计稽核部、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后勤管理部。

公司成立了1家省级分公司：四川分公司；7家中心支公司：绵阳中心支公司、宜宾中心支公司、南充中心支公司、乐山中心支公司、泸州中心支公司、达州中心支公司、内江中心支公司；1家支公司：青羊支公司。获筹2家省级分公司：北京分公司，重庆分公司。

（十一）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19年11月以来，我公司新领导班子贯彻落实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省委省政府的安排部署，采取一系列措施，切实消除原董事长易军违纪违法案件不良影响，着力推进公司治理结构建设，取得积极成效。2021年度，我公司深入学习领会四川银保监局《2020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风险情况的通报》“监管意见”内涵，紧密聚焦“监管意见”提出的加强党的领导、完善“三会一层”运行机制、健全风险内控和约束机制、推进其他利益相关者治理等四个方面工作要求和努力方向，全面研究谋划贯彻的具体工作举措、扎实有效推进相关工作举措落地落实。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加强基础制度建设，将“三重一大”前置研究写入章程。探索完善混合所有制特点的“三会一层”运行机制。切实加强合规和风险控制机制建设。探索差异化约束机制扎实做好其他

利益相关者治理。2021年度，我公司对自身公司治理治理的整体评价为：能够落实大部分监管要求，公司治理基本健全，但还存在一定缺陷。

2022年，我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监管部门相关工作要求，持续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和具体措施，切实增强合规意识，着力提升公司治理工作水平。一是围绕下步整改工作，持续用力、加快推动，确保按照时间进度安排，全面准时保质完成整改任务。二是突出党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国企党建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做好党员发展、基层组织、党员教育管理等基本建设各项工作，为全面推进公司治理各项工作提供坚强的领导和组织保障。三是继续深入推进和统筹协调好内部改革发展工作，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和程序，强化责任分工、加强风险防控，全面提高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和高管层治理、风险内控、关联交易治理、市场约束、其他利益相关者治理等公司治理工作的合规性、有效性，努力在新一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中交出满意的答卷。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附件。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国宝人寿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融入公司治理的各环节，促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持续深入开展。

1.组织架构

在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指导和督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成立以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总公司消费者事务委员会及分公司消费者事务委员会，定期召开消费者事务委员会工作会议，保障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独立性、权威性和专业性；指定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对全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负责。

2.制度体系

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银行保险机构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发〔2019〕38号）等监管最新文件要求，结合我司自身的实际情况，新建并发布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制度》，并重新修订了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的制度，完善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建设。

3.工作机制

2021年建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制度》，从产品、营销推介、服务和制度协议四个方面开展消保审查；同时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审计纳入公司年度审计范畴，建立了常态化、规范化的内部审计工作机制。

4.教育宣传

2021年组织开展了丰富多样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活动，通过官网、官微不断推出最新的保险知识和风险提示，提升消费者的风险防范能力，包括“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

传周活动、“经济安全在身边”宣传教育活动、“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和金融联合宣传教育活动等。

（二）消费者投诉处理情况

2021 年，我司未发生群诉事件，共计受理 21 件投诉案件，均在时效内妥善处理完毕。按投诉来源区分，监管转办投诉 8 件，公司自收投诉 13 件；按涉及渠道区分，经代 11 件，个险 5 件，银保 2 件，网销 2 件，团险 1 件；按投诉环节区分，理赔环节 9 件，销售环节 5 件，保全环节 5 件，续期环节 1 件，其他环节 1 件；投诉地区均为四川。

我司将持续加强投诉管理，不断提升投诉处理工作水平，妥善化解客户投诉；同时加强投诉数据的收集、整理和分析，及时查找引发投诉的根本原因，健全完善溯源整改机制，从源头上解决消费者投诉问题，充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九、重大事项信息

（一）董事会成员变化

我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周兴云、潘永、王晓坤、卢奉杰、苏文光、杨成杰等 6 位同志担任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职工董事)，选举康定选、刘锡良、蒲杰、李青松等 4 位同志担任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由以上同志加上公司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中，周兴云、康定选、潘永、卢奉杰、苏文光、杨成杰等 6 位同志为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刘锡良、蒲杰、李青松和王晓坤同志为新选举董事（拟任），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须监管部门核准。

注：2名新拟任董事（1名独立董事、1名职工董事）因个人原因，已在我公司向监管部门报送任职资格核准申请前提出辞职。

（二）公司营业场所变更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经四川银保监局批准同意，自2021年10月8日起，国宝人寿总公司营业场所由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3号来福士广场塔一20楼、25楼变更为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2栋（四川能投集团大厦）9楼、10楼。

（三）更换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通过综合评估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情况及考虑成本控制等因素，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终止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

十、其他信息

（一）关联交易信息

1.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1）截至2021年末累计发生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2021年累计发生关联交易共257笔，交易金额合计713.08万元。其中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255笔，交易金额292.31万元；利益转移类关联交易2笔，交易金额420.77万元。

（2）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资全部关联方的账面余额为 1.1 亿元，占 2020 年末总资产的 2.19%，占 2020 年末净资产的 8.38%，符合监管对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比例要求。该账面余额系 2019 年投资“太平洋-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产生。公司 2021 年当年未发生资金运用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情况

2020 年 9 月，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重新制定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印发实施。上述制度的重新制定保障了公司对于监管规定的遵循和落实。公司将依据最新监管规定对上述制度进行再修订。

3.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后在其下设立了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新的管理架构和制度流程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关联交易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2021 年，公司对于发生的每笔关联交易，均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进行了审核。

4.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在网站公开信息披露专栏“专项信息”栏目下设立了“关联交易”子栏目，并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开展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2021 年，对于应分类合并披露的季度关

联交易报告，公司在监管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在公司网站上予以披露，同时在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上进行了披露。

（二）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信息

无。

附件：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附件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7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362022017003880
报告名称: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XYZH/2022CDAA90102
被审(验)单位名称: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07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07 日
签字人员:	王仁平(510100020025), 淦涛涛(110101364823)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2CDAA90102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宝人寿）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宝人寿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宝人寿，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国宝人寿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宝人寿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

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宝人寿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宝人寿、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宝人寿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宝人寿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宝人寿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国宝人寿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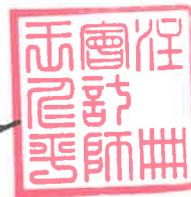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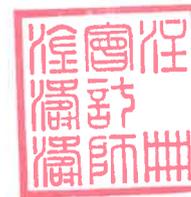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六.1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结算备付金		565,623.72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2,557,264,902.43	1,374,039,451.61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3	12,800,512.00	
应收利息	六.4	42,561,343.99	25,372,275.60
应收保费	六.5	27,592,341.58	12,824,638.53
应收分保账款	六.6	3,999,542.68	2,933,649.6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429,733.15	5,111,975.4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897,234.47	2,476,169.26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232,590.25	1,827,408.0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30,906.09	2,593,334.58
保户质押贷款	六.7	57,542,892.58	28,440,966.55
定期存款	六.8	518,000,000.00	518,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及应收款项	六.10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六.11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2	4,479,991.59	4,392,709.6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六.13	36,010,408.73	
无形资产	六.14	13,602,712.08	15,387,010.99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其他资产	六.16	124,969,815.53	12,150,064.77
资产总计		7,966,592,477.10	5,024,846,420.25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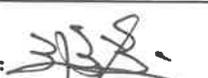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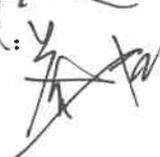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17	814,010,790.43	9,008,875.50
预收保费	六.18	2,858,771.89	41,900.5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六.19	15,588,335.78	31,450,189.59
应付分保账款	六.20	4,895,006.29	7,281,062.87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38,127,844.35	26,969,639.67
应交税费	六.22	1,450,799.53	116,524.54
应付赔付款	六.23	1,013,233.85	235,358.46
应付保单红利	六.24	19,117,971.1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六.25	1,139,489,592.21	880,576,475.3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26	22,921,717.03	22,824,987.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26	11,531,322.05	7,184,551.23
寿险责任准备金	六.26	4,574,947,526.03	2,361,654,727.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六.26	17,876,306.96	351,523,445.34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六.27	16,731,287.01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424,016.36	395,747.00
其他负债		47,538,776.48	14,051,781.55
负债合计		6,728,523,297.35	3,713,315,267.04
股本	六.28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六.48	-69,411,022.93	19,700,563.69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9	-192,519,797.32	-208,169,410.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38,069,179.75	1,311,531,153.21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238,069,179.75	1,311,531,153.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966,592,477.10	5,024,846,420.25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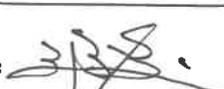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十五.1	346,800,324.62	338,311,016.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十五.2	1,317,756,803.13	1,158,837,847.59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十五.3	37,867,157.72	24,653,594.37
应收保费		27,592,341.58	12,824,638.53
应收分保账款		3,999,542.68	2,933,649.6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429,733.15	5,111,975.4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897,234.47	2,476,169.26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232,590.25	1,827,408.0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30,906.09	2,593,334.58
保户质押贷款		57,542,892.58	28,440,966.55
定期存款	十五.4	518,000,000.00	518,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五.5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及应收款项	十五.6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7	768,000,000.00	229,02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79,991.59	4,392,709.6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36,010,408.73	
无形资产		13,602,712.08	15,387,010.99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124,933,627.60	12,150,064.77
资产总计		7,431,588,865.93	5,011,408,724.48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0,149,129.27	
预收保费		2,858,771.89	41,900.5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588,335.78	31,450,189.59
应付分保账款		4,895,006.29	7,281,062.87
应付职工薪酬		38,127,844.35	26,969,639.67
应交税费		1,327,152.23	116,524.54
应付赔付款		1,013,233.85	235,358.46
应付保单红利		19,117,971.1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139,489,592.21	880,576,475.3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921,717.03	22,824,987.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531,322.05	7,184,551.23
寿险责任准备金		4,574,947,526.03	2,361,654,727.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876,306.96	351,523,445.34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16,731,287.01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45,179,219.85	11,205,946.03
负债合计		6,211,754,415.90	3,701,064,809.02
股本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69,411,022.93	19,700,563.69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0,754,527.04	-209,356,648.23
股东权益合计		1,219,834,450.03	1,310,343,915.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31,588,865.93	5,011,408,724.48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国大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02,496,564.56	2,153,037,238.26
已赚保费		2,640,197,137.94	1,897,579,919.24
保险业务收入	六.30	2,657,515,578.13	1,925,280,380.21
其中：分保费收入	六.30	10,481,958.54	10,328,503.32
减：分出保费	六.31	16,539,468.75	13,531,723.94
减：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78,971.44	14,168,737.03
投资收益	六.32	454,820,144.32	203,831,507.8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33	2,481,271.90	37,328,386.41
汇兑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六.34	4,894,746.17	14,297,424.73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六.35	103,264.23	
二、营业总成本		3,078,202,715.25	2,273,404,560.20
退保金	六.36	619,188,455.77	201,551,855.75
减：摊回退保金			
赔付支出	六.37	48,913,873.39	23,359,679.29
减：摊回赔付支出	六.38	12,597,293.59	5,491,732.87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六.39	1,883,992,430.98	1,664,911,918.23
减：摊回保险合同准备金	六.40	1,863,818.96	3,877,204.10
保单红利支出		19,185,759.87	
分保费用		524,097.93	516,425.16
税金及附加	六.41	1,120,444.21	25,379.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42	258,372,381.45	146,796,934.52
业务及管理费	六.43	207,368,457.43	182,309,251.92
减：摊回分保费用		2,123,482.44	1,312,329.13
其他业务成本	六.44	56,121,409.21	64,614,382.20
资产减值损失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93,849.31	-120,367,321.9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5	11,789.36	1,085,834.60
减：营业外支出	六.46	2,060,901.15	249,426.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44,737.52	-119,530,913.50
减：所得税费用	六.47	6,595,124.36	-6,171,108.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9,613.16	-113,359,805.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5,649,613.16	-113,359,805.50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9,613.16	-113,359,805.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5,649,613.16	-113,359,805.50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9,613.16	-113,359,805.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111,586.62	19,700,563.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8	-89,111,586.62	19,700,563.6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111,586.62	19,700,563.6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9,111,586.62	19,700,563.6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被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461,973.46	-93,659,241.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461,973.46	-93,659,241.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本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年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80,894,705.42	2,151,387,979.98
已赚保费		2,640,197,137.94	1,897,579,919.24
保险业务收入		2,657,515,578.13	1,925,280,380.21
其中：分保费收入		10,481,958.54	10,328,503.32
减：分出保费		16,539,468.75	13,531,723.94
减：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78,971.44	14,168,737.03
投资收益	十五.8	434,965,755.24	202,734,388.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85,206.45	36,776,247.74
汇兑收益			-
其他业务收入		4,843,341.56	14,297,425.00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103,264.23	
二、营业总成本		3,073,676,617.44	2,273,338,286.61
退保金		619,188,455.77	201,551,855.75
减：摊回退保金			
赔付支出		48,913,873.39	23,359,679.29
减：摊回赔付支出		12,597,293.59	5,491,732.87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1,883,992,430.98	1,664,911,918.23
减：摊回保险合同准备金		1,863,818.96	3,877,204.10
保单红利支出		19,185,759.87	
分保费用		524,097.93	516,425.16
税金及附加		1,026,726.24	25,379.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8,372,381.45	146,796,934.52
业务及管理费		202,936,077.59	182,242,978.33
减：摊回分保费用		2,123,482.44	1,312,329.13
其他业务成本		56,121,409.21	64,614,382.20
资产减值损失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18,087.98	-121,950,306.63
加：营业外收入		11,789.36	1,085,834.60
减：营业外支出		2,060,901.15	249,426.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8,976.19	-121,113,898.19
减：所得税费用		6,566,855.00	-6,566,854.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7,878.81	-114,547,043.25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7,878.81	-114,547,043.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111,586.62	19,700,563.6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111,586.62	19,700,563.6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9,111,586.62	19,700,563.6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509,465.43	-94,846,479.56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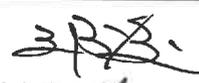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18,751,851.87	1,705,943,645.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6,734,811.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232,651,515.17	651,814,803.2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8,592.00	15,436,77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711,959.04	2,379,930,034.9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2,914,619.49	24,588,340.00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62,119,653.27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8,055,437.43	171,679,822.1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4,566.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280,479.94	107,045,69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11,068.25	68,39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317,847,440.66	66,291,71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563,265.35	369,673,95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148,693.69	2,010,256,07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9,382,378.92	4,295,574,15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135,993.41	161,432,14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买入返售证券现金净流入		-62,664,038.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9,854,333.35	4,457,006,30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21,346.12	3,242,26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2,221,504.73	6,260,984,51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80,351,580.86	15,848,9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4,045.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8,294,431.71	6,280,519,77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440,098.36	-1,823,513,471.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576,642,304.11	9,008,876.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642,304.11	9,008,876.5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642,304.11	9,008,876.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50,899.44	195,751,480.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848,427.13	169,096,946.8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18,751,851.87	1,705,943,645.00
收到再保险业务净额		-	6,734,811.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232,651,515.17	651,814,803.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7,187.39	15,436,77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660,554.43	2,379,930,034.9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2,914,619.49	24,588,34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62,119,653.2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8,055,437.43	171,679,822.16
支付保单红利现金		34,566.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280,479.94	107,045,69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83,726.12	68,39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023,497.67	66,291,71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6,711,980.23	369,673,95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948,574.20	2,010,256,07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742,706,733.66	4,295,574,15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1,322,271.27	161,053,71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买入返售证券现金净流入		-49,863,526.9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4,165,477.95	4,456,627,8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21,346.12	3,242,269.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50,340,873.61	6,278,169,77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80,351,580.86	15,848,9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8,884.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6,413,800.59	6,297,669,87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248,322.64	-1,841,042,00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99,789,056.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789,056.45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89,056.45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311,016.61	169,096,946.8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800,324.62	338,311,016.61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21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8,169,410.48	1,311,531,153.21	-	1,311,531,15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8,169,410.48	1,311,531,153.21	-	1,311,531,153.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9,111,586.62	-	-	15,649,613.16	-73,461,973.46	-	-73,461,973.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111,586.62			15,649,613.16	-73,461,973.46		-73,461,973.4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69,411,022.93	-	-	-192,519,797.32	1,238,069,179.75	-	1,238,069,179.75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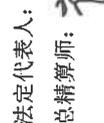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	-94,809,604.98	1,405,190,395.02	-	1,405,190,395.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	-94,809,604.98	1,405,190,395.02	-	1,405,190,395.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9,700,563.69	-	-	-113,359,805.50	-93,659,241.81	-	-93,659,241.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700,563.69			-113,359,805.50	-93,659,241.81		-93,659,241.8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8,169,410.48	1,311,531,153.21	-	1,311,531,153.21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国盛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9,356,648.23	1,310,343,91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9,356,648.23	1,310,343,915.4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9,111,586.62	-	-	-1,397,878.81	-90,509,465.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111,586.62			-1,397,878.81	-90,509,465.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69,411,022.93	-	-	-210,754,527.04	1,219,834,450.03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94,809,604.98	1,405,190,39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	-94,809,604.98	1,405,190,395.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9,700,563.69	-	-	-114,547,043.25	-94,846,479.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700,563.69			-114,547,043.25	-94,846,479.5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19,700,563.69	-	-	-209,356,648.23	1,310,343,915.46



法定代表人：

总精算师：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许可【2018】第21号)批准,于2018年4月8日在成都市成立的全国性股份制保险公司。

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0万元,由全体股东全额出资缴足,本次出资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1362346_D01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所占比例(%)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00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13.50
中金国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13.50
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3.00
四川川商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
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10.00
成都市天鑫洋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5.00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0
合计	1,500,000,000.00	100.00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MA6CCR75J,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5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法定代表人为周兴云,营业期限为2018年04月08日至长期,公司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3栋8层30815号,经营范围为: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万能型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凭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在有效期内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已合并之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名称	持有份额占比	投资金额	业务性质
广发资管国宝人寿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30,000,000.00	资管产品
太平洋卓越富利1号资产管理产品	96.40%	300,000,000.00	资管产品
华融证券恒赢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1,000,000.00	资管产品
开源证券瑞丰5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资管产品
开源证券瑞丰5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资管产品
开源证券瑞丰5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资管产品
开源证券瑞丰5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资管产品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结构化主体名称	持有份额占比	投资金额	业务性质
太平洋卓越双利2号资产管理产品	98.92%	297,000,000.00	资管产品

与上年相比,本年增加太平洋卓越双利2号资产管理产品、华融证券恒赢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等6个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收入确认以及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和确认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 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的, 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取得控制权日,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 冲减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 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 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务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国大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

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公司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泛指一类金融资产,主要是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和其他债权,但不限于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和其他债权。非金融企业持有的现金和银行存款、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企业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等,只要符合贷款和应收款项的定义,可以划分为这一类。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类的金融资产,与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其主要差别在于前者不是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金融资产,并且不像持有至到期投资那样在出售或重分类方面受到较多限制。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级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级:第一层级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级输入值,除第一层级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级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级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

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集团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保户质押贷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11.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国务院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本公司按照股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

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集团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集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集团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

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本公司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包括保险资管产品,本公司判断未由本公司控制的所有保险资管产品均为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控制原则包括三个要素: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投资管理而面临或享有的可变回报、及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管理层依据其判断综合评估了上述三个要素组合,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本集团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家具	5	5	19.00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其他	5	5	19.00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在建工程

本集团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集团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10年	受益年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9.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同期银行存款借款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令2008年第2号《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对于纳入保险保障基金救济范围的保险业务,本集团按照下列比例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当保险保证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资产1%时,暂停缴纳保险保证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证基金时,保费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保险公司的全部金额。

21.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主要为本集团保险混合合同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2.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可以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是指本集团向投保人收取保费,对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出人分出一定的保费给再保险接受人,再保险接受人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原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本集团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承接的保险业务为再保险分出业务,作为再保险接受人承接的保险业务为再保险分入业务。

(1) 保险混合合同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不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

确定为保险合同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再保险合同》进行处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进行处理。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对与投保人签订的保单及与再保险人签订的再保险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测试结果进行复核。

本集团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集团依次按照如下的顺序判断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是否转移了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

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第二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中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集团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集团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转移是否重大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对于非年金保单,本集团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年金保单,只要原保险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本集团就将其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非年金保单中的非寿险保单,因其通常显性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本集团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原保险保单确认为保险合同。

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 × 100%。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本集团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再保险保单风险比例大于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对于那些明显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保单,本集团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 发生概率) 之和 / 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 100%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包括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发展变化的趋势确定合理的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产品的特征以及实际的赔付情况等。

(3)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

本集团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如合同约定分期收取保费的,本集团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如合同约定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本集团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金,计入当期损益。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经发生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保单红利支出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对于纯益手续费而言,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3.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如实反映保险合同负债。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组成。其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1) 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以单项保险合同或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的确定标准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本集团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需对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集团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系指本集团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和《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本集团按照未赚保费与充足性测试所需保费不足准备金之和计提。其中未赚保费是指(总保费-首日费用)×未到期时间占比。充足性测试指将保障期内未来的预计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值,同时考虑折现和边际因素后作为此类保单准备金的最低值,若未赚保费低于此最低值,则需要补计提其差额作为保费不足准备金。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为已经发生保险事故,并已向本集团提出保险赔款,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为已经发生保险事故,但尚未向本集团提出保险赔款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和《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采用逐案估损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对于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和《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本集团运营时间不足三年,现有经验较少,以10%的当前会计年度累计结案金额,计算无偏估计值,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待本集团累积够三年的经验数据后,将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对于理赔费用准备金,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和《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4) 寿险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

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对尚未终止的寿险保单和长期健康险保单应承担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及剩余边际之和。

合理估计负债,是在资产负债表日,基于可获得的当前信息,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金额的贴现值。

风险边际,是指由于未来现金流在金额和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除合理估计负债外还需要额外计提的负债。风险边际采用情景对比法来确定。即,

风险边际=不利情境下的负债 - 基于合理估计假设的负债。

剩余边际是指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这一边际将在未来按照设定的摊销因子进行摊销。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准备金进行以总体业务为基础的充足性测试。本集团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经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4.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见本附注四.22“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

(2) 投资收益。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包括非保险合同服务管理费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25.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

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拟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2.使用权资产”以及“28.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8.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非寿险业务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以及未决赔款准备金）时需要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净现金流出作出合理估计，这些估计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所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疾病发生率等）、退保率、费用假设以及保单红利假设。

1) 折现率假设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折现率。2021年万能险及分红险的折现率假设为5.50%。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其他长期保险合同，以负债现金流出的时点来确定所适用的贴现率，以750天移动加权平均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确定的即期利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2021年传统险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截止日期	传统险折现率假设
2021年12月31日	2.86%~4.80%
2020年12月31日	3.09%~4.80%

2) 死亡率和发病率假设

本集团根据行业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行业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年）》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以再保险公司提供的发生率为基础，结合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3) 费用假设

费用假设包括保单获取费用假设和维持费用假设,其中维持费用考虑了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影响此类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最近以及预期的实际费用结构以及超支情况。

4) 退保率假设

本集团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实际经验和对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的判断,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作为退保率假设。

(2) 非保险合同负债的确定

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并考虑退保选择权进行后续计量。实际利率依据评估时点的退保率、损失发生率、费用率假设及保单进入月度的结算利率计算,以确保负债计量的审慎性和稳定性。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债权型投资、股权型投资、定期存款和贷款。本集团有关投资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与金融资产减值的确认和公允价值的确定有关。本集团在评估减值时考虑多种因素,请参见附注四、9(6)金融资产减值。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1) 债权型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包括收益率曲线等,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2) 股权型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市场普遍接受的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为公允价值。

本集团会评估估值方法中运用的假设和估计,包括估值模型的假设和特性、估值假设的变更、市场参数的质量、市场是否活跃以及各年运用估值方法的一致性。本集团定期评估和测试估值方法的有效性,并在必要时更新估值方法,以使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使用不同估值方法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差异。

(4)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做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可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30.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规定,境内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应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经公司董事会授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据此,公司对2021年财务报表年初数进行调整,调增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使用权资产”24,681,666.77元,调减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资产”3,294,444.21元;调增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租赁负债”21,387,222.56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没有重要影响。

(2) 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2021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21年12月31日的准备金合计人民币50,897,312.17元,减少2021年度的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50,897,312.17元。

(3) 2021年(首次)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24,681,666.77	24,681,666.77
其他资产	12,150,064.77	8,855,620.56	-3,294,444.21
租赁负债		21,387,222.56	21,387,222.56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24,681,666.77	24,681,666.77
其他资产	12,150,064.77	8,855,620.56	-3,294,444.21
租赁负债		21,387,222.56	21,387,222.56

(4) 2021年(首次)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无。

31.前期差错更正: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产品取得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是指保险期间为一年期及以上返还本利的人寿保险、养老年金保险,以及保险期间为一年期及以上的健康保险。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公司取得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1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则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权型投资	1,903,198,700.00	206,666,990.00
其中: 债券	1,903,198,700.00	206,666,990.00
股权型投资	654,066,202.43	1,167,372,461.61
其中: 保险资管产品	632,737,503.13	1,158,837,847.59
股票	8,128,699.30	8,534,614.02
基金	13,200,000.00	
合计	2,557,264,902.43	1,374,039,451.61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交易所	12,800,512.00	
债券—银行间		
合计	12,800,512.00	

4.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20,622,238.19	15,634,948.96
应收债券利息	6,784,551.85	
应收信托计划利息	3,332,312.13	2,027,054.70
应收债权计划利息	2,577,291.27	1,868,499.18
应收理财产品利息		
应收存出资本金利息	4,772,861.94	4,772,861.94
应收其他	4,472,088.61	1,068,910.82
合计	42,561,343.99	25,372,275.60
减: 坏账准备		
净值	42,561,343.99	25,372,275.60

5.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7,509,141.58	99.70	12,824,638.53	100.00
3个月至6个月(含6个月)	83,200.00	0.30		
合计	27,592,341.58	100.00	12,824,638.53	100.00
坏账准备				

(2) 应收保费按项目列示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寿险	25,315,446.12	11,507,067.50
健康险	2,077,733.57	1,086,083.06
意外伤害险	199,161.89	231,487.97
合计	27,592,341.58	12,824,638.53
坏账准备		

(3) 年末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对单项金额不重大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保费确定其相应信用风险特征,并根据历史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未计提坏账准备。

(4) 年末公司无应收持有本集团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保费。

(5) 年末公司应收其他关联方的应收保费:无。

(6) 年末公司应收保费核销情况:无。

6. 应收分保账款

(1) 应收分保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65,470.94	1,983,477.84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36,720.92	329,453.48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31,704.78	377,252.10
其他	165,646.04	243,466.22
合计	3,999,542.68	2,933,649.64

(2) 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3,999,542.68	2,933,649.64
6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3,999,542.68	2,933,649.64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均在12个月以内且无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应收持有本集团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分保账款。

7. 保户质押贷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六个月以内	57,542,892.58	28,440,966.55
六个月以上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57,542,892.58	28,440,966.55

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且贷款金额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80%。

年末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到期期限均在6个月以内,年利率为4.75%至5.50%(2020年年利率为4.75%至6.25%)。

8.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年至2年(含2年)	100,0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318,000,000.00	100,000,000.00
3年至4年(含4年)	100,000,000.00	318,000,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100,000,000.00
合计	518,000,000.00	518,000,000.00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债权型投资	200,000,000.00	
其中:企业债	200,000,000.00	
权益型投资	1,831,270,442.78	1,088,000,062.96
其中:基金	737,874,177.95	297,274,164.58
股票		
保险资管产品	1,093,396,264.83	790,725,898.38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权型投资		
合计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成本计量
	债券型投资	权益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00,000,000.00	1,905,831,761.8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4,561,319.08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200,000,000.00	1,831,270,442.78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成本计量
	债券型投资	权益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66,882,940.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1,117,122.54	
减: 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1,088,000,062.96	

10. 贷款及应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计划	872,208,823.55	673,125,294.13
债权计划	958,333,333.33	593,322,981.37
理财产品		
合计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减值准备		
净值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11.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61个月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大连银行	定期存款	61个月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依据《保险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按注册资本的20%缴存资本保证金,上述存出资本保证金用于保险公司清算时清偿债务,不得动用。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83,369.03	6,117,558.97	1,448,223.60	8,949,151.60
2.本年增加金额			1,297,402.52	963,485.88	2,260,888.40
(1) 购置			1,297,402.52	963,485.88	2,260,888.40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7,540.27	7,540.27
(1) 处置或报废				7,540.27	7,540.27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1,383,369.03	7,414,961.49	2,404,169.21	11,202,499.73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932,279.01	624,162.92	4,556,441.93
2.本年增加金额		262,840.09	1,590,654.98	312,571.14	2,166,066.21
(1) 计提		262,840.09	1,590,654.98	312,571.14	2,166,066.21
(2) 其他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268,327.99	5,522,933.99	936,734.06	6,722,508.1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20,528.94	1,892,027.50	1,467,435.15	4,479,991.59
2.年初账面价值		1,383,369.03	2,185,279.96	824,060.68	4,392,709.67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无。

13.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设备租赁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3,185,409.91	1,496,256.86		24,681,666.77
2.本年增加金额	22,944,805.95			22,944,805.95
(1) 租入	22,944,805.95			22,944,805.9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46,130,215.86	1,496,256.86		47,626,472.7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设备租赁	其他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0,735,100.69	900,795.84		11,635,896.53
(1) 计提	10,735,100.69	900,795.84		11,635,896.53
(2) 其他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9,832.54			19,832.54
(1) 处置	19,832.54			19,832.54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10,715,268.15	900,795.84		11,616,063.9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5,414,947.71	595,461.02		36,010,408.73
2.年初账面价值	23,185,409.91	1,496,256.86		24,681,666.77

14.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804,775.85	19,804,775.85
2.本年增加金额		146,017.71	146,017.71
(1) 购置		146,017.71	146,017.7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内部研发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9,950,793.56	19,950,793.56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417,764.86	4,417,764.86
2.本年增加金额		1,930,316.62	1,930,316.62
(1) 计提		1,930,316.62	1,930,316.62
(2) 内部研发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6,348,081.48	6,348,081.4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内部研发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602,712.08	13,602,712.08
2.年初账面价值		15,387,010.99	15,387,010.99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决赔款准备金			668,964.00	167,241.00
职工薪酬			1,412,600.00	353,150.00
可弥补亏损	36,375,122.53	9,093,780.63	59,775,772.00	14,943,943.00
合计	36,375,122.53	9,093,780.63	61,857,336.00	15,464,334.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071,187.98	9,517,797.00	37,172,904.00	9,293,22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267,419.00	6,566,855.00
合计	38,071,187.98	9,517,797.00	63,440,323.00	15,860,081.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93,780.63		15,464,33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93,780.63	424,016.36	15,464,334.00	395,747.00

16.其他资产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及内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基金赎回款	108,915,718.09	
应收利息		
预付账款	6,274,561.36	2,624,932.86
待抵扣增值税	1,320,964.41	
长期待摊费用	3,522,654.76	2,789,434.08
押金、保证金、质保金	3,751,462.13	2,512,820.08
应收红利	59,033.37	1,288.82
其他应收款	664,360.93	766,759.34
其他	461,060.48	160,385.38
合计	124,969,815.53	8,855,620.56

17.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间市场卖出回购	814,010,790.43	9,008,875.50
证券交易所卖出回购		
合计	814,010,790.43	9,008,875.50

18.预收保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寿险	2,858,771.89	41,900.55
短期险		
一年以上健康险		
合计	2,858,771.89	41,900.55

19.应付佣金及手续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5,588,335.78	31,450,189.59
其中: 寿险业务	15,588,335.78	31,450,189.59

20.应付分保账款

(1) 应付分保账款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4,895,006.29	7,281,062.87
6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4,895,006.29	7,281,062.87

(2) 应付分保账款年末余额的主要单位情况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期限	占应付分保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3,071.74	6个月以内	68.70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672,151.56	6个月以内	13.73
合计		4,035,223.30		82.43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7,033,738.07	130,214,680.21	118,728,989.79	38,519,428.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098.40	12,650,252.48	12,977,738.22	-391,584.14
辞退福利		72,592.00	72,592.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969,639.67	142,937,524.69	131,779,320.01	38,127,844.35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80,274.41	110,739,068.80	96,004,331.13	38,115,012.08
职工福利费	69,000.00	507,314.93	507,314.93	69,000.00
社会保险费	-13,345.19	4,647,097.03	4,601,348.74	32,403.1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5,338.29	4,292,335.00	4,247,151.80	29,844.91
工伤保险费	296.86	80,485.30	80,485.30	296.86
生育保险费	1,696.24	274,276.73	273,711.64	2,261.33
住房公积金	-158,793.23	12,775,950.84	13,126,388.72	-509,231.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56,602.08	1,545,248.61	4,489,606.27	812,244.42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033,738.07	130,214,680.21	118,728,989.79	38,519,428.49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1,385.44	11,613,950.26	11,831,538.25	-288,973.43
失业保险费	7,287.04	1,036,302.22	1,146,199.97	-102,610.71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4,098.40	12,650,252.48	12,977,738.22	-391,584.14

22.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1,863.34	-1,153,809.4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79,281.57	1,254,535.64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	-345.38	15,798.35
合计	1,450,799.53	116,524.54

23.应付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赔付支出	414,951.42	71,717.14
应付退保金、满期金等	598,282.43	163,641.32
应付其他		
合计	1,013,233.85	235,358.46

24.应付保单红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保单红利账户余额中并无应付持有本集团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5.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户本金	1,113,320,026.04	867,919,500.04
退保	-34,584,106.69	-7,619,059.10
赔付支出-死伤医疗给付	-549,579.32	
赔付支出-年金给付	-140,007.42	-47,345.24
账户结算-初始费用	-21,742,819.52	-17,096,636.00
账户结算-风险保费	-757,866.44	-224,954.47
账户结算-结算利息	83,545,073.01	37,478,157.22
账户结算-持续缴费奖励	1,143,839.82	424,024.02
账户结算-退保扣费	-744,967.27	-257,211.11
合计	1,139,489,592.21	880,576,475.36

(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到期期限

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5年以内	949,913,205.42	804,385,873.36
5年以上	189,576,386.79	76,190,602.00
合计	1,139,489,592.21	880,576,475.36

26.保险合同准备金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824,987.89	43,512,703.47	35,667,631.84		7,748,342.49	22,921,717.03
未决赔款准备金	7,184,551.23	4,346,770.82				11,531,322.05
寿险责任准备金	2,361,654,727.49	2,566,317,993.67	4,211,829.45	257,944,784.25	90,868,581.43	4,574,947,526.0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51,523,445.34	37,151,940.04	3,378,392.48	494,937.45	366,925,748.49	17,876,306.96
合计	2,743,187,711.95	2,651,329,408.00	43,257,853.77	258,439,721.70	465,542,672.41	4,627,276,872.07

(2) 保险合同准备金到期期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921,717.03		22,824,987.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531,322.05		7,184,551.23	
寿险责任准备金	1,531,540.10	4,573,415,985.93	1,717,820.17	2,359,936,907.3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876,306.96	351,353,480.36	169,964.98
合计	35,984,579.18	4,591,292,292.89	4,627,276,872.07	2,360,106,872.30

(3) 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7,575,188.00	5,161,504.00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3,655,907.74	1,855,183.41
理赔费用准备金	300,226.31	167,863.82
合计	11,531,322.05	7,184,551.23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7. 租赁负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9,157,591.25	22,940,057.60
未确认融资费用	-2,426,304.24	-1,552,835.04
合计	16,731,287.01	21,387,222.56

28.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00			300,000,000.00	20.00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13.50			202,500,000.00	13.50
中金国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13.50			202,500,000.00	13.50
上海中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3.00			195,000,000.00	13.00
四川川商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			180,000,000.00	12.00
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			180,000,000.00	12.00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10.00			150,000,000.00	10.00
成都市天鑫洋金业有限公司	75,000,000.00	5.00			75,000,000.00	5.00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0			15,000,000.00	1.00
合计	1,50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0	100.00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208,169,410.48	-94,809,604.98
加: 本年净利润	15,649,613.16	-113,359,805.5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192,519,797.32	-208,169,410.48

30. 保险业务收入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源自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647,033,619.59	1,914,951,876.89
再保险合同	10,481,958.54	10,328,503.32
合计	2,657,515,578.13	1,925,280,380.21

(1) 原保险合同按险种划分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寿险	2,561,800,705.77	1,832,376,159.84
健康险	70,777,939.33	68,278,694.95
意外伤害险	14,454,974.49	14,297,022.10
合计	2,647,033,619.59	1,914,951,876.89

(2) 原保险合同按缴费期限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趸缴	1,933,868,550.77	1,543,630,563.08
期缴	713,165,068.82	371,321,313.81
合计	2,647,033,619.59	1,914,951,876.89

(3) 原保险合同按渠道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保	2,404,208,516.77	1,669,578,034.82
经代	133,472,424.37	145,644,930.29
个险	63,029,296.13	59,852,700.38
团险	42,481,417.17	34,235,502.98
政府-简阳项目	1,964,934.58	4,060,931.60
网销	1,877,030.57	1,579,776.82
合计	2,647,033,619.59	1,914,951,876.89

(4) 再保险合同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健康险	10,481,958.54	10,328,503.32
合计	10,481,958.54	10,328,503.32

31.分出保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2,363.58	10,288,109.00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610,338.85	1,758,227.00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84,544.49	1,394,925.00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678,317.53	
其他	163,904.30	90,462.94
合计	16,539,468.75	13,531,723.94

32.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79,581.17	13,920,475.1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52,879.35	16,405,400.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98,609.27	18,320,900.03
处置持有至到期金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414,209.35	18,758,213.23
处置贷款及应收款项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利息收入	185,574,865.18	136,426,519.38
其他		
合计	454,820,144.32	203,831,507.88

3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1,271.90	37,328,386.4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合计	2,481,271.90	37,328,386.41

34.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万能险初始费用	4,383,194.22	12,442,501.48
非投资户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612,271.54
万能险退保费用	460,147.34	242,651.98
其他	51,404.61	
合计	4,894,746.17	14,297,425.00

35.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00,862.00		金融机构奖励补助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手续费	2,402.2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3,264.23			

36.退保金

国大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寿险	257,896,953.29	201,336,382.71
健康险	361,243,671.52	194,014.72
意外伤害险	47,830.96	21,458.32
合计	619,188,455.77	201,551,855.75

37. 赔付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款支出	42,143,651.46	17,911,074.68
死伤医疗给付	6,709,221.93	5,448,604.61
年金给付	61,000.00	
合计	48,913,873.39	23,359,679.29

38. 摊回赔付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摊回赔款支出	11,110,336.15	3,287,688.13
摊回死伤医疗给付	1,486,957.44	2,204,044.74
合计	12,597,293.59	5,491,732.87

39.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责任准备金全部为原保险合同提取,按准备金类别划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78,971.44	14,168,737.0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4,346,770.82	5,518,969.08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2,213,292,798.54	1,600,805,682.06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33,647,138.38	58,587,267.09
合计	1,884,771,402.42	1,679,080,655.26

(2) 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413,684.00	3,926,250.00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800,724.33	1,467,374.06
理赔费用准备金	132,362.49	125,345.02
合计	4,346,770.82	5,518,969.08

40.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421,065.21	1,235,774.72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405,182.24	1,418,656.09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7,571.51	1,222,773.29
合计	1,863,818.96	3,877,204.10

4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2,020.25	3,925.13
教育费附加	198,514.75	1,121.45
房产税	255,599.00	1,682.20
印花税	4,310.21	18,650.45
合计	1,120,444.21	25,379.23

42.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129,499,271.46	111,459,389.29
佣金支出	128,873,109.99	35,337,545.23
合计	258,372,381.45	146,796,934.52

43.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用	127,145,203.45	112,943,945.51
信息技术费	18,058,322.49	27,306,943.01
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费	15,142,099.42	11,689,479.00
保险保障基金	4,650,378.17	4,180,167.09
办公及差旅费	4,224,863.55	3,064,982.73
水电及物业费	3,919,610.13	1,867,983.12
服务费	3,788,367.18	2,708,780.69
业务宣传费	2,773,511.90	2,812,227.25
固定资产折旧费	2,111,428.44	1,930,240.01
无形资产摊销	1,930,316.62	2,184,077.05
长期待摊费用	1,929,493.23	1,999,742.69
监管费	1,643,094.83	
业务招待费	731,126.96	866,772.88
外包劳务费	430,257.27	712,090.67
劳动保护费	368,041.05	1,151,590.93
其他	18,522,342.74	6,890,229.29
合计	207,368,457.43	182,309,251.92

44.其他业务成本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万能险获取成本	8,908,777.74	28,264,112.16
万能险结算利息	46,066,915.79	36,043,928.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16,427.30	
其他	729,288.38	306,341.29
合计	56,121,409.21	64,614,382.20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毁损报废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000.00
其他	11,789.36	885,834.60
合计	11,789.36	1,085,834.60

(续)

项目	其中: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毁损报废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000.00
其他	11,789.36	885,834.60
合计	11,789.36	1,085,834.60

(2) 政府补助明细: 无。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违约金		
对外捐赠	2,060,901.15	249,426.16
其他		
合计	2,060,901.15	249,426.16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		
对外捐赠	2,060,901.15	249,426.16
其他		
合计	2,060,901.15	249,426.16

47.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	6,595,124.36	-6,171,108.00
合计	6,595,124.36	-6,171,108.00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8.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税后归属于本公司	年末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当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归属于保护部分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科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700,563.69	-89,111,586.62	-69,411,022.93	-95,678,441.62			-6,566,855.00	-89,111,586.6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19,700,563.69	-89,111,586.62	-69,411,022.93	-95,678,441.62			-6,566,855.00	-89,111,586.62	

国寿人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保金	250,998,796.49	
信息技术费	18,058,322.49	27,306,943.01
租赁费	16,211,624.29	11,689,479.00
保险保障基金	5,986,167.09	4,180,167.00
办公及差旅费	2,624,656.44	3,044,265.00
业务宣传费	3,318,102.97	2,812,227.00
投资管理费	4,712,622.20	1,428,402.00
其他运营费用	15,937,148.69	15,830,230.99
合计	317,847,440.66	66,291,714.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49,613.16	-113,359,805.5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66,066.21	1,930,240.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635,896.53	
无形资产摊销	1,930,316.62	2,184,077.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9,493.23	1,999,743.69
提取保险准备金的变动	1,884,771,402.42	1,675,203,45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1,271.90	-37,328,386.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4,820,144.32	-203,831,504.8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变动	258,913,116.85	687,858,73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269.36	-6,171,108.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20,143.33	-10,811,629.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46,078.86	12,582,265.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148,693.69	2,010,256,075.0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国大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64,848,427.13	169,096,946.87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50,899.44	195,751,480.2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199,326.57	364,848,427.13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3.反向收购: 无。
- 4.处置子公司: 无。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出于投资目的,本公司在其日常经营中持有了一系列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在法律形式、投资者替换管理人员的权利、更改标的资产及清算程序上不相一致。因此,本公司需要评估其是否能够控制这些结构化主体。评估依据主要为本公司是否拥有对其的权利,是否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如何运用以上权利影响可变回报。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新增、赎回或清算等事项会导致合并范围的变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详见本附注二、合并

财务报表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详见本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3.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投资额及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上年金额
第三方管理投资产品		
公募基金	737,874,177.95	297,274,164.58
保险资管产品	1,726,133,767.95	1,949,563,745.97
债权投资计划	958,333,333.33	593,322,981.37
信托计划	872,208,823.55	673,125,294.13
第三方管理的其他	885,019,300.00	
合计	5,179,569,402.78	3,513,286,186.05

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公司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 约等于本公司投资额账面价值之和。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规模如下: (单位: 亿元)

项目	年末规模	上年规模
第三方管理投资产品		
公募基金	开放式	开放式
保险资管产品	非公开*	非公开*
债权投资计划	非公开*	非公开*
信托计划	非公开*	非公开*
第三方管理的其他**	13,302.90	6,893.60
合计	13,302.90	6,893.60

非公开*: 第三方管理投资产品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 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第三方管理的其他**: 公司通过委托投资的方式由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的国债及公司债。

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债权投资计划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下的债权投资计划及理财产品中确认。

九、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面临各种保险风险以及金融风险,其中保险风险主要来自保险合同,而金融风险主要来自金融工具。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包括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这些保险合同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四.14的相关内容;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定期存款和应收款项投资,这些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四.14的相关内容。与这些保险合同和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承受风险是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核心特征,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评估本行业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在这类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的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负债的账面金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机率风险—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的概率与预期的不同。

事件严重性风险—事故产生的成本或概率与预期不同。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保险人债务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可能发生变化的概率风险。

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减低上述风险。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可变性。

部分保险业务按一定比例分出给再保险公司,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再保险合同的规定,按与未决赔款准备金一致的方式估算。尽管本公司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公司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因此分保业务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其于有关再保险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公司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公司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和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

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

目前,这类风险在本公司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没有重大分别,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仍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无重大集中的保险风险。本保险公司保险风险的集中度于附注六.31中按主要业务类别的保险业务收入分析中反映。

(3) 敏感性分析

1) 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假设等作出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考虑了以下的假设变动,其对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如下:本公司已考虑基于未来经验的各种独立假设变动分别对保险合同准备金产生的影响。进行某一假设测试时,其他假设保持不变。

敏感性测试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贴现率增加 30 个基点	148,605,442.13	51,752,557.65
贴现率减少 30 个基点	-162,234,839.76	-72,397,289.73
费用增加 10%	-2,673,655.90	-3,236,976.52
费用减少 10%	2,420,226.23	3,159,187.23
发病率增加 10%	-3,603,217.65	-3,000,640.16
发病率减少 10%	3,627,463.65	3,024,619.78
死亡率增加 10%	-8,769,872.99	-5,056,704.55
死亡率减少 10%	9,234,002.52	5,223,522.38
退保率增加 10%	-8,127,299.60	-5,474,349.36
退保率减少 10%	8,797,467.88	5,359,463.89

敏感性分析未考虑资产及负债得到积极管理,该分析将因市场发生的任何变动而有所不同。上述分析的其他局限包括使用假定市场变动反映潜在风险,以及假设利率将以单一方式变动。

2.金融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本集团购买的部分外币投资资产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及人民币计价结算。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无外币余额产生的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资产与负债的久期合理匹配,通过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指引,以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负债。在中国当前的市场环境中,本集团投资资产久期比寿险负债久期短。本集团密切关注资产久期与负债久期缺口变化,计划通过投资于长期固定收益证券和充分利用新的投资渠道,把本集团资产久期与负债久期缺口控制在合理区间。

敏感性分析:由于本集团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均为人民币金融工具,下表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人民币市场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因利息收入变动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影响。

敏感性测试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利率+50 基点	-10,097,827.75	-7,228,454.00
人民币利率-50 基点	10,097,827.75	7,634,025.00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由本集团持有权益型投资价格的不稳定性而引起。权益型投资的价格取决于市场。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于2021年12月31日,如果本集团持有上述各类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约255,726,490.24元(2020年12月31日:92,075,166.00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203,127,044.28元(2020年12月31日:74,181,837元)。如果本集团基金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发行机构因不能履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风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100%的货币资金存放于国有大型控股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2020年12月31日:100%);15.89%的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保证金存放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2020年12月31日:15.89%),84.11%的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保证金存放于地方性商业银行(2020年12月31日:84.1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100%的应收分保账款所涉及的再保险接受人的信用评级在标准普尔(Standard&Poor)A-之上(或其他国际评级公司的同等水平)(2020年12月31日:100%)。因此,本集团认为与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的100%债权投资计划和信托计划由第三方提供担保(2020年12月31日:100%)。因此,本集团认为与债权投资计划和信托计划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本集团难以履行与金融负债或保险负债相关的责任而产生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集团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不定期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5,726.49				255,726.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0.05			1,28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127.04				203,127.04
贷款及应收款项		85,720.88	96,000.00	1,333.33	183,054.21
货币资金	39,219.93				39,219.93
定期存款		41,800.00	10,000.00		51,8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000.00		30,000.00
应收利息		4,256.13			4,256.13
应收保费		2,759.23			2,759.23
资产总额小计	498,073.46	94,016.29	177,800.00	1,333.33	771,223.0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872.20	109,162.14	45,603.22	161,637.56
寿险责任准备金		-20,216.09	246,829.54	810,579.11	1,037,192.56
负债总额小计		-13,343.89	355,991.68	856,182.33	1,198,830.12

国寿人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通过现在及未来的管理使得本集团符合中国银保监会对于保险公司实际资本的要求,以满足法定最低资本监管并确保本集团有持续发展的能力,从而能够持续的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带来回报。该资本指对实际资本,即被中国银保监会定义的认可资本和认可负债的差。

本集团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和最低资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	104,992.09	128,725.00
最低资本	62,871.68	52,585.00
偿付能力充足率	166.99%	245%

4.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24,527,399.30	632,737,503.13		2,557,264,902.43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4,527,399.30	632,737,503.13		2,557,264,902.43
(1) 债务工具投资	1,903,198,700.00	632,737,503.13		2,535,936,203.13
(2) 权益工具投资	21,328,699.30			21,328,699.30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37,874,177.95	1,093,396,264.83		2,031,270,442.78

国寿人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1) 债务工具投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737,874,177.95	1,093,396,264.83		1,831,270,442.78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62,401,577.25	1,726,133,767.96		4,588,535,345.21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 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无。
2. 子公司: 无。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无。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
自贡市雄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自贡市赛狮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自贡市海普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禾飞阳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威远雄飞至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威远威仑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润恒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恺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弘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国弘现代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国弘崇展现代服务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古尔沟神峰温泉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新兴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土地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弘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新希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祥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辰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天鑫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市海普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漆器工艺厂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川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曾忠等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服务的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548,424.66	497,826.85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8,465.57	17,397.14
自贡市雄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4,740.28	19,391.87
自贡市赛狮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12,502.83
自贡市海普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40,227.59	45,467.62
中禾飞阳科技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520.00	6,993.49
威远雄飞至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200.00	
威远威仑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5,342.69	7,612.60
四川润恒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21,450.00	
四川恺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428.00
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82,453.09	
四川弘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40.89
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594.92
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2,552.00	12,595.00
四川国弘现代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1,180.00	1,180.00
四川国弘崇展现代服务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1,829.00
四川古尔沟神峰温泉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239.00	1,239.00
四川发展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413,702.33	
四川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90,458.55	
四川发展新兴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61,543.45	
四川发展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5,126.71	53,791.00
四川发展土地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43,982.18	112,258.00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58,516.30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54,972.84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52,640.61	
四川发展弘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826.00
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2,859.68	33,120.00
四川发展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69,122.79	67,900.00
四川发展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3,318.96
金祥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7,400.00	
国辰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491.22
成都天鑫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45.24
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9,580.00
成都市海普物业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194.09	
成都漆器工艺厂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服务	1,320.00	1,320.00
成都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89,362.66	
曾忠等关联自然人	保险服务	966,613.36	1,032,551.04
合计		2,923,094.13	2,312,916.97

国寿人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无。

2. 关联出租情况: 无。

(1) 出租情况: 无。

(2)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川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569,315.16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3,638,370.52	

3. 关联担保情况: 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5. 董事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薪酬合计	1,083.71	1,353.96

6. 其他关联交易

产品名称	融资主体	预期收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		投资收益	
					年末	年初	本年	上年
太平洋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00%	2019-6-28	2025-6-28	90,000,000.00	90,000,000.00	6,159,375.00	6,181,815.76
			2019-8-1	2025-8-1	20,000,000.00	20,000,000.00	1,375,358.70	1,373,736.84
合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7,534,733.70	7,555,552.60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产品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利息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太平洋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929,156.40	929,156.40
合计			929,156.40	929,156.40

2. 应付项目: 无。

十一、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 本集团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 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和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和被申请人。上述法律诉讼主要涉及保单的索赔, 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金。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诉讼结果做出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集团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或有负债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二、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对外重要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应对外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346,800,324.62	338,311,016.6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46,800,324.62	338,311,016.6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权型投资	685,019,300.00	
其中:债券	685,019,300.00	
股权型投资	632,737,503.13	1,158,837,847.59
其中:保险资管产品	632,737,503.13	1,158,837,847.59
股票		
基金		
合计	1,317,756,803.13	1,158,837,847.59

3.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20,619,187.85	15,634,948.96
应收债券利息	5,947,565.55	
应收信托计划利息	3,332,312.13	2,027,054.70

国寿人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债权计划利息	2,577,291.27	1,868,499.18
应收存出资本金利息	4,772,861.94	4,772,861.94
应收其他	617,938.98	350,229.59
合计	37,867,157.72	24,653,594.37
减: 坏账准备		
净值	37,867,157.72	24,653,594.37

4.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年至2年(含2年)	100,0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318,000,000.00	100,000,000.00
3年至4年(含4年)	100,000,000.00	318,000,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100,000,000.00
合计	518,000,000.00	518,000,000.00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债权型投资	200,000,000.00	
其中: 企业债	200,000,000.00	
权益型投资	1,831,270,442.78	1,088,000,062.96
其中: 基金	737,874,177.95	297,274,164.58
股票		
保险资管产品	1,093,396,264.83	790,725,898.38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权型投资		
合计	2,031,270,442.78	1,088,000,062.9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成本计量
	债券型投资	权益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00,000,000.00	1,905,831,761.8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4,561,319.08	
减: 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200,000,000.00	1,831,270,442.78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成本计量
	债券型投资	权益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66,882,940.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1,117,122.54	
减: 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1,088,000,062.96	

6. 贷款及应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计划	872,208,823.55	673,125,294.13
债权计划	958,333,333.33	593,322,981.37
理财产品		
合计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减值准备		
净值	1,830,542,156.88	1,266,448,275.50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768,000,000.00		768,000,000.00	229,020,000.00	229,020,000.00
合计	768,000,000.00		768,000,000.00	229,020,000.00	229,020,000.00

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详见本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国寿人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04,147.87	13,920,475.1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52,879.35	16,405,400.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05,721.06	18,320,900.03
处置持有至到期金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414,209.35	18,758,213.23
处置贷款及应收款项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利息收入	165,588,797.61	135,329,399.50
其他		
合计	434,965,755.24	202,734,388.00

十六、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2年4月7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七、补充资料

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264.23	2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9,111.79	636,408.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86,461.89	209,102.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459,385.67	627,306.3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英,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受托对委托方提供财务、税务咨询,设计制度、参与并购重组;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2月04日

此件与原件一致,仅限于出具报告使用,他用无效。

证书序号: 9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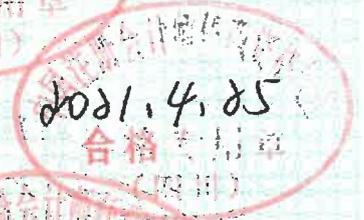
二〇一一年三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与原件一致，仅限于出具报告使用，他用无效。



姓名 王仁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2-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222770022565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51010002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6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20 日
/y /m /d



姓名 涂涛涛
 Full name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08-27
 Date of birth 涂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 36042519870627491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384823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R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7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